



超纯科技
ULTRAPURE TECHNOLOGY

证券简称：超纯科技

NEEQ：833786

公告编号：2024-065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Ultrapure Water Technology CO.,LTD.



年度报告

2023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钱志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尹勤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叶瑞萍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因与部分主要供应商签订的协议中包含有相关保密条款，为了切实保障公司及供应商的权益，履行公司在合作协议中约定的保密义务，降低公司主要供应商业务数据泄露的风险，公司申请豁免披露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的第一、第三、第四大往来供应商具体名称，防止泄露合作方信息，避免不正当竞争。报告中分别以“供应商 1、供应商 3、供应商 4”形式对第一大供应商、第三大供应商、第四大供应商进行披露。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6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8
第三节	重大事件	24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9
第五节	行业信息	35
第六节	公司治理	36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43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55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超纯科技	指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指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永中和	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股东大会	指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统称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章程	指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淮安华纯	指	江苏淮安华纯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绍兴华纯	指	绍兴华纯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绍兴超纯	指	绍兴超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尼普顿	指	深圳市尼普顿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尼普顿	指	香港尼普顿国际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智水咨询	指	深圳市智水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报告期	指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十一设计研究院	指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华润微	指	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688396.SH）
赛莱克斯	指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通富微电	指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002156.SZ）
协鑫集成	指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2506.SZ）
通威	指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600438.SH）
晶澳科技	指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2459.SZ）
东方日升	指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300118.SZ）
士兰微	指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600460.SH）
天合光能	指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688599.SH）
隆基绿能	指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01012.SH）
系统集成	指	将组成系统中的分系统采用系统工程的科学方法进行综合汇整，提供系统解决方案、组织实施到组成满足一定功能、最佳性能要求的系统
半导体、泛半导体	指	围绕半导体材料及其产业链内的相关行业，包括集成电路制造、晶圆制造、半导体封装测试、太阳能电池片制造、半导体设备及材料等需要高等级洁净环境的产业领域
晶圆	指	硅半导体集成电路制作所用的硅晶片，形状为圆形，

		是经过集成电路前工序加工后，形成了电路管芯的硅或其他化合物半导体的圆形单晶片
集成电路	指	把一定数量的常用电子元件，如电阻、电容、晶体管等，以及这些元件之间的连线，通过半导体工艺集成在一起的具有特定功能的电路
清洗	指	贯穿半导体制造的重要环节，用于清洗原材料及每个步骤中半成品上可能存在的杂质，避免杂质影响成品质量和下游产品性能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enzhen Ultrapure Water Technology CO.,LTD		
	CCKJ		
法定代表人	钱志刚	成立时间	2004年3月24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钱志刚、王军、刘德武三人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三人合计持有公司68.65%的股权，共同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钱志刚、王军、刘德武。一致行动人为：钱志刚、王军、刘德武、智水咨询。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制造业-C35专用设备制造业-C356电子和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C3569其他电子专用设备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超纯水与循环再生解决方案及装备；水处理项目维护保养及相关配件、耗材销售；水处理成套设备生产销售；水处理项目托管运营服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超纯科技	证券代码	833786
挂牌时间	2015年10月20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60,0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国投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9号安信金融大厦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陶润仙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创盛路1号康和盛大楼三楼310-315
电话	0755-26755888	电子邮箱	cchb@upw.cn
传真	0755-26755508		
公司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创盛路1号康和盛大楼三楼310-315	邮政编码	518055
公司网址	http://www.upw.cn/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60456967M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创盛路1号康和盛大楼三楼310-315		
注册资本（元）	60,000,000.00元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说明：2024年1月18日，公司完成2023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新增股份登记；2024年1月19日起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2,000,000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2024年2月4日，公司完成上述注册资本变更工商登记手续及章程备案工作，并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由60,000,000.00元变更为62,000,000.00元。

2024年1月10日、2024年1月3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全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2024年2月，公司完成全称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并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证券简称或公司全称变更业务指南》完成公司全称及证券简称变更申请工作。自2024年2月29日起，公司正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司全称、证券简称的变更，公司全称由“深圳市超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由“超纯环保”变更为“超纯科技”，证券代码保持不变。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1、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为泛半导体（太阳能光伏、半导体、平板显示等）高科技产业提供超纯水处理系统、超纯水处理系统集成、MRO 业务、绿色循环资源化应用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具有完整的水处理系统集成和全面的技术服务综合能力，公司凭借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丰富的项目经验、专业的团队、自有的生产研发制造基地，依靠项目建设过程中树立的良好品牌形象以及与客户建立的友好合作关系，结合公司完善的配套服务体系，为客户提供关键系统、专业服务、降本增效等综合服务，实现公司与企业客户双赢。

(1) 公司的主要业务及其用途

1) 水处理系统集成

泛半导体工艺伴随许多种特殊制程，会使用到大量的超纯水，这是完成工艺成果的重要介质，和工艺良率息息相关，公司根据客户工艺需求，为泛半导体产业提供超纯水系统的设计、安装、测试调试服务，已经形成从研发、设计、制造到完整供应链的较强竞争优势。对提高泛半导体行业客户的关键系统国产化率起到有力的促进作用。公司的超纯水处理系统在国内处于领先地位，已经完全具备与国际供应商同台竞争的能力，长期服务国内包括士兰微、华润微、比亚迪、通富微电、隆基绿能、通威、天合光能、晶澳、东方日升等泛半导体行业客户。

2) 专业服务

公司在建设投产期，为客户提供制程设备、系统集成及支持设备。在稳定运营期，公司为客户提供包括技改、设备销售、配件综合采购、清洗再生服务、维修保养及运营等服务。公司的核心业务紧紧围绕为泛半导体客户提供从前期建设到稳定运营阶段全生命周期的产品和服务。

公司在泛半导体等高端制造业深耕二十余年，积累了丰富的服务经验，对客户的工艺流程、关键设备和运营管理有了深刻的理解，并形成快速响应机制，公司已经具备为客户提供一站式服务的综合能力。

3) 产品的制造和销售

公司设有专业的生产制造基地。公司在为水处理解决方案提供核心设备的同时，也对外直接销售公司生产制造、加工或外购的水处理设备、药剂及配套设备。公司商品制造与销售业务主要包含超滤装置、反渗透装置、加药装置等水处理设备及配套设备的加工和销售，各类设备的配件、药剂、膜等备品备件和水处理剂的销售等。

4) 绿色循环资源化应用

公司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更全面的产品和服务，依托现有超纯水制备业务，积极开拓 MRO 业务（维护、维修和运营），在工艺介质物料循环回收等领域也取得新的突破。已经成功开展了氢氟酸纯化及回用、PTA 回收及利用、树脂的回收及利用等项目，实现生产洁净化、废物资源化、能源低碳化，为已有客户群体提供更多服务，增加客户的粘性并开拓新客户，以满足下游行业持续增加的需求，进一步提升公司市场占有率。

(2) 公司的经营模式、研发模式、生产模式、销售模式

1) 经营模式

公司以超纯水处理系统业务为切入点，向后端布局废水处理及绿色循环资源化业务，帮助客户实现超纯水的生产、废污水的处理及物料的循环利用三大水处理重点环节。超纯水系统业务服务于下游泛半导体生产线的不同阶段：①为客户新建产线提供超纯水系统及废污水处理及回用的设计、设备制造与现场

安装服务；②为客户已建成产线的技术更新、改造与日常运行等需求提供相关服务；③围绕“可持续发展”，针对不同物料循环应用与提纯技术方面进行研究开发，形成减排及资源再利用业务。

2) 研发模式

公司采用自主创新与产学研相结合的研发模式。一方面，注重吸收水处理领域的前沿技术，与天津大学、中科院等各大院校、科研院所合作，深入开展技术研发；另一方面，公司设有研发中心，并配备专职研究人员以专利为主线进行产品系列开发，实现技术“产业化”。

3) 生产模式

公司业务以项目为主导，首先通过对客户进行实地考察，协助用户分析其具体的系统应用需求，并根据客户现场施工工艺及场地条件，为其提供定制化的方案设计，然后根据定制化的设计方案，结合客户水质及场地的实际情况自主研发、自主生产非标准化的设备，再运达客户所在地进行安装。待工程竣工后，公司安排专人对项目进行调试并提供必要的技术指导，或直接接受运营。

4) 销售模式

公司设立有营销中心，负责市场开发及销售，将技术支持与服务贯穿于售前、售中、售后全过程。在了解用户需求后，销售代表及技术支持人员跟目标客户进行全面对接并进行充分交流，在全面地了解用户需求后，跟客户取得合作意向或通过招投标的方式进行竞标、投标。对于规模较小的项目或服务合同，通常通过直接提供技术方案满足客户需求，通过议价方式签订合同；对于规模较大的项目或服务合同，一般通过招投标方式获得。公司在北京、上海、杭州、无锡、武汉、成都、合肥、西安等地设立分公司、办事处或销售代表处，负责区域性的技术、品牌、产品的推广与销售，逐步扩大国内市场占有份额。

2、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在管理提升、队伍建设、降本增效、技术攻关、市场拓展等方面积极采取创新举措，全力以赴落实全年各项任务。公司把握日益增长的需求和国产制造带来的产业链重组机遇，积极主动地响应客户需求变化，及时调整产品组合，聚焦技术创新和工艺优化，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技术支持与专业服务。公司在夯实短期经营基础的同时，放眼中长期产能布局，坚定把握泛半导体长期增长的大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44,509,620.69 元，同比增长 27.03%；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47,291,097.91 元，同比增长 33.5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44,556,667.07 元，同比增长 29.50%；公司获得了超过行业平均水平高增长，为公司全年乃至 2024 年持续稳健增长奠定了坚实基础。

(1) 业务仍保持良好增长，订单再创新高。

2023 年，公司水处理系统总体解决方案业务保持持续增长，主要客户订单再创新高。公司核心客户均为行业一线光伏及半导体制造企业，随着光伏行业的发展和半导体行业国产设备替代的趋势，未来几年公司有信心获得更多客户的订单机会，公司将继续加强打造包括技术优势、制造优势、供应链优势服务优势等，持续在国内市场保持领先。

近年来，国内集成电路产业的自主可控需求与国产替代趋势更为明确。报告期内，公司积极与行业部客户建立、深化合作关系，集成电路行业市占率、重点客户的覆盖率及品牌影响力持续提升，助力公司业务结构不断优化、行业地位稳步提高。

(2) 持续拓宽服务领域，寻找业绩增长点

公司在泛半导体超纯水制备领域深耕二十余年，积累了丰富的服务经验，对客户的工艺流程、关键设备和运营管理有深刻的理解，以精准的设计、可靠的质量、全面优质的客户服务赢得市场。随着泛半导体高端制造业客户的大量新建项目逐步投产，国内高端制造业客户的数量和体量将会发生巨大提升，维护、维修、运营业务的需求量呈现出非常大的市场空间。

公司充分发挥长期积累的客户资源和项目经验等优势，紧跟下游半导体突破与升级节奏，主动把握产业新需求、新机遇，巩固该领域业务优势。公司能够针对不同客户的技术需求进行个性化设计和定制，最大程度地满足不同客户的差异化产品技术需求，并致力于提供高水准的服务，同时公司售后技术服务体系健全，专业化程度高，响应速度快，还能提供高水平工艺技术、生产管理支持等增值服务项目，为

客户项目顺利生产提供支持。

未来公司将以泛半导体超纯水制备设备为核心，同步发展核心耗材及部件、关键生产环节专业服务，协同半导体领域应用技术、同类客户资源，满足客户生产链多环节、多样化的服务需求，服务于客户全生命周期。

（3）强化技术创新、不断提高核心竞争力

公司一直探索行业真正的痛点，坚持创新驱动，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前瞻性技术布局与产品技术开发，给予客户最合理的解决方案，不断降低运行成本、降低排放，再生循环使用，实现客户价值最大化及可持续发展。2023 年公司积极构建产学研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与高校、科研院所、产业链伙伴开展技术合作，公司新申请高价值专利比例较去年同期进一步上升，持续在关键技术领域提升市场竞争优势。

浓氢氟废水再生利用技术是一种资源再生利用技术，具有清洁、高效、无二次污染等优势，大幅降低光伏废水处理成本，减少光伏含氟废水污泥量，解决光伏产业最主要的环保问题。公司通过实验平台的搭建、小试实验、中试实验及效果验证，最终开发出处理效果好、运行稳定、运行成本低的工业废水领域整体处理方案，特别是在解决光伏行业浓氟废水处置领域，将回收氢氟酸作为原料回用到生产线，降低企业对氢氟酸的采购量和含氟污染物的排放量，最大限度的发挥了再生资源的效益。目前正在开始工业化客户导入，预计 2024 年能实现收入。

（4）实施人才强企举措，注重人才培养与激励

企业的竞争是人才的竞争，公司持续通过外部引进与内部培养相结合的方式组建了一支强大的管理团队，以适应公司业务快速增长的需要。公司通过不断完善、优化高效的用人机制，特别是强化激励机制来吸纳优秀经营管理人才、营销人才和科技人才，建立科学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进一步增强公司持续发展能力。同时，公司根据发展战略确定薪酬与激励水平，2023 年公司实施了股权激励计划，以吸引更多优秀人才，不断增强企业的核心竞争优势。

公司通过多年培育、历练，已经组建了一支技术精湛，经验丰富、结构合理、团结合作、年富力强的管理团队，核心经营管理人员拥有多年行业经验，对市场敏感度高，创新意识强，能及时洞察并把握行业发展趋势，使公司在行业发展中抓住先机。为公司更大更强的发展目标提供强有力的支撑。

（5）提升治理水平，保护投资者利益

秉持“合规高质公司治理”公司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会的议事方式和决策程序，促使董事和董事会有效地履行其职责，提高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结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2023 年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制度》并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等公司治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并进一步提升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将在未来继续秉持“诚信、规范、透明、负责”的理念，规范自身，持续提高治理水平，为公司股东合法权益提供有力保障。公司管理层将进一步提升经营管理水平，不断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盈利能力和全面风险管理能力，以期回馈广大投资者，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6）精益管理推动提质增效，多措并举实现增收降本

经营管理方面，公司持续推进管理升级。报告期内，通过不断强化内部协同，提升运营效率，推进绩效管理和激励体系升级，激发企业活力和员工的主观能动性，不断提高经营管理工作的效率和效益。公司开展全生命周期质量策划，产品体质精细化管理，定期进行质量复盘，强化质量链协同，持续推进质量文化和制度建设，完善质量意识、质量能力培养系统，保障质量意识和能力持续提升。

公司始终坚持围绕客户需求，为客户创造价值，致力于向客户提供稳定的交付、卓越的品质和优质的服务，在与核心客户深度合作的过程中建立了高度的相互认同感。此外，公司倡导通过创新驱动实现质量制胜，积极推动供应商加强研发投入，并不断发展、培育、激励和支持合作伙伴，建立良好的上下游生态系统，共同向客户提供更加优化的解决方案，实现创新联动，共创价值。

未来，公司将继续在技术创新、市场开拓、成本管理、经营规模、专业服务等方面继续保持创新优势，保持公司持续平稳的快速发展。公司将继续坚持结果导向，持之以恒、精准发力。坚持科技创新驱动和科技引领，聚焦主业不断加大研发和创新力度，加快战略布局，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高质量发

展。

（二） 行业情况

1、超纯水处理：

公司为泛半导体（半导体集成电路、平板显示、光伏等）、新能源制造等高端产业客户提供超纯水处理整体解决方案，下游产业的市场需求及固定资产投资情况能够反映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需求与变化趋势。从行业的整体发展趋势看，中国目前正处于制造业转型升级的阶段，以光伏、半导体集成电路、新型显示为代表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在国内得到快速发展。

（1）光伏

目前全球已有多个国家提出了“零碳”或“碳中和”的气候目标，发展以光伏为代表的可再生能源已成为全球共识，光伏发电在越来越多的国家成为最有竞争力的电源形式，预计全球光伏市场将持续高速增长。2023年，全球光伏新增装机超过390GW，创历史新高。国内同样保持高速增长，根据国家能源局数据，2023年国内光伏发电装机216.88GW，同比增长148.12%。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预测，2024年全球光伏新增装机约为390-430GW，国内光伏新增装机约为190-220GW。根据国际可再生能源机构（IRENA）在《全球能源转型展望》中提出的1.5℃情景，到2030年，可再生能源装机需要达到11000GW以上，其中太阳能光伏发电和风力发电约占新增可再生能源发电能力的90%。2023年12月13日，超过100个国家在《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第二十八次缔约方大会（COP28）上达成协议：在2030年全球可再生能源装机容量增至3倍，至少达到11,000GW，其中光伏装机容量将从2022年的1,055GW增加至2030年的5,457GW。2023年11月15日，中美两国发表《关于加强合作应对气候危机的阳光之乡声明》，声明提出，在21世纪20年代这关键十年，两国支持二十国集团领导人宣言所述努力争取到2030年全球可再生能源装机增至三倍，并计划从现在到2030年，在2020年水平上充分加快两国可再生能源部署，以加快煤油气发电替代，从而可预期电力行业排在达峰后实现有意义的绝对减少。总体来看，在光伏发电成本持续下降和全球能源体系加快向低碳化转型等有利因素的推动下，全球光伏新增装机仍将保持快速增长，光伏产业未来发展潜力巨大，具有广阔市场空间。

公司主要为太阳能光伏产业链中的系统及设备提供商，光伏行业持续增长为公司发展营造了良好的市场环境。随着双碳目标带动终端需求的扩大、技术迭代的加快推进，光伏行业将迎来长期向好的发展，公司将紧紧抓住太阳能行业发展的机遇，不断提升技术水平和市场竞争力，继续通过自主研发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的竞争力，为客户提供品质一流、性能创新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

（2）半导体集成电路

近年来国家陆续出台了包括《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国务院关于印发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20]8号）在内的一系列政策，从财税、投融资、研究开发、进出口、人才、知识产权、市场应用、国际合作等方面为集成电路企业提供了更多的支持。

根据WSTS数据，2022年全球集成电路市场规模为4,799.88亿美元，同比增长3.7%，预计到2026年全球集成电路市场规模将增至7,478.62亿美元。2022年中国集成电路市场规模为10,974亿元，同比增长20%，远高于全球增速，预计2026年中国集成电路市场规模将达22,755亿元，中国已成为全球半导体产业重要的生产和消费基地，产业规模和产业集群效应明显。

作为全球最大的半导体消费市场之一，现阶段我国集成电路产业仍一定程度地依赖进口。国内现有集成电路产业规模，包括晶圆代工产能规模、工艺技术能力，与实际市场需求仍不匹配。随着新一轮科技创新的推动，国内产业链具备较大的成长空间，集成电路产业作为信息产业的基础和核心，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

公司作为半导体超纯水设备企业，不断提升公司在相关领域的自主创新能力和研发水平，推进新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使公司快速成为具备与国际供应商同台竞争的能力。

(3) 平板显示

随着触及智慧屏、工业传感器及汽车电子等消费终端，叠加超高清、超高刷、柔性 OLED、Mini/MicroLED 等显示技术的不断创新突破，持续赋能终端产品性能提升，尤其车载、折叠屏等应用，数字化的快速发展催生了新的商业机会，半导体显示与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技术创新融合，进一步助力工业互联网、智慧车联、智慧金融、智慧园区、智慧能源等多个细分应用场景市场快速增长。

1) 在智能手机显示方面，长期来看智能手机作为最重要的人机交互界面，智能化生活的必需品，以及 5G 和生成式 AI 带来的用户体验升级，未来将呈现恢复式成长态势，全球智能手机显示屏市场规模将相对稳定；

2) 车载显示方面，据 Omdia 调研，2023 年全球车载显示屏市场规模为 2.18 亿片，同比增长 13%，随着汽车智能化、可视化已成为发展趋势以及新能源汽车的快速普及；

3) IT 显示方面，由于混合办公、在线教育、远程会议等应用场景增多，数字经济兴起和消费者行为的转变，生成式 AI 带来产品规格升级，以及微软力推 Win12 系统等因素驱动，长期来看整体呈现向上态势并不断升级；

4) 工业品显示方面，在新基建、碳中和、智慧化生活、智能医疗、智能制造等驱动下，包括上述市场在内的众多工业品显示细分市场均保持良好的成长态势，且对大屏、高分辨率等高规格产品的需求增加。

展望未来，随着 5G、AIoT、大数据、生成式 AI 等新技术的发展与普及，“双碳”政策推动，全球数字经济规模持续成长，智能化进程持续推进，各种形态的智能终端在人们生活中发挥着重要作用，显示屏作为人机交互的主要载体，作用尤为凸显。新型显示作为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和国家战略新兴产业，产业发展前景广阔，伴随着显示技术的不断进步和新兴应用领域市场缤纷呈现，长期来看，显示行业仍呈现较强的成长动能。

2、绿色循环资源化应用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应对气候变化、实现碳达峰目标的关键期和窗口期，是工业实现绿色低碳转型发展的关键五年。工信部《“十四五”工业绿色发展规划》提出到 2025 年，工业产业结构、生产方式绿色低碳转型取得显著成效，绿色低碳技术装备广泛应用，能源资源利用效率大幅提高，绿色制造水平全面提升，为 2030 年工业领域碳达峰奠定坚实基础。为落实双碳目标，水环境治理行业将成为引领经济社会发展绿色转型的重要支撑，污水处理及再生资源化利用成为经济发展和水资源保护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

2023 年 3 月，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表决通过《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指出支持绿色低碳产业发展，继续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发展。积极推行绿色制造，加快工业、建筑、交通等重点领域绿色转型，推进重点园区循环化改造。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有计划分步骤实施“碳达峰十大行动”。

为积极助力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的实现，公司一直致力给予客户最合理的解决方案，消减运行成本、降低排放，再生循环使用，实现客户价值最大化及可持续发展。公司加大清洁生产再生资源利用业务领域新布局的发展战略。公司逐步进入泛半导体化学品回收再生系统服务领域，化学品回收再生系统主要作用是将废化学品收集后，根据需要进行外运处置或者在厂内进行提纯再生达到原液标准后循环使用。公司持续秉承“行业延伸+产品延伸”的发展战略，紧紧围绕“绿色科技”与“半导体产业国产化”两大主题，统筹现有业务抢抓机遇，乘势而上，推动战略业务持续突破，初露头角。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p>根据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局发布的《关于深圳市第五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第二批专精特新“小巨人”复核通过企业名单的公示》（公示时间：2023年7月14日—7月20日），公司被认定为第五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有效期2023年07月01日—2026年06月30日。公司本次被认定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是相关部门对公司创新能力、技术水平、品牌影响力等综合发展实力的充分肯定，有助于提升公司品牌知名度、行业影响力及市场竞争力，推动公司未来的高质量发展，将对公司整体业务的发展产生积极的影响。</p> <p>根据2022年6月15号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印发的《2021年度深圳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公示名单》，公司获评入选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1年“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有效期为2022年06月28日至2025年06月28日。“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的认定有利于提升公司的专业化能力及品牌影响力，有利于公司形象 and 高质量发展。</p> <p>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公司通过了深圳市2021年认定的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2021年12月23日—2024年12月22日）。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既提升了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力，同时也激发了企业的自主创新和科技创新能力，对公司整体发展产生积极影响。</p>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544,509,620.69	428,658,823.53	27.03%
毛利率%	23.55%	24.29%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291,097.91	35,424,654.15	33.5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4,556,667.07	34,407,542.08	29.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2.77%	25.0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1.45%	24.32%	-
基本每股收益	0.79	0.64	23.44%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782,126,640.02	489,070,616.39	59.92%

负债总计	558,313,756.12	302,537,056.43	84.5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3,812,883.90	186,533,559.96	19.9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73	3.11	19.9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6.23%	66.8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71.38%	61.86%	-
流动比率	1.41	1.50	-
利息保障倍数	10.57	10.33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30,304.91	23,774,343.00	-71.69%
应收账款周转率	2.75	3.52	-
存货周转率	2.35	2.39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59.92%	45.75%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7.03%	90.13%	-
净利润增长率%	33.50%	149.17%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23,187,704.85	15.75%	67,393,008.49	13.78%	82.79%
应收票据	25,819,143.95	3.30%	31,691,235.16	6.48%	-18.53%
应收账款	222,213,334.41	28.41%	173,221,837.62	35.42%	28.28%
存货	249,016,543.65	31.84%	105,089,971.67	21.49%	136.96%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25,247,459.22	3.23%	25,045,684.93	5.12%	0.81%
在建工程	7,718,660.84	0.99%	7,110,864.09	1.45%	8.55%
无形资产	8,626,249.25	1.10%	9,470,033.52	1.94%	-8.91%
商誉					
短期借款	125,399,168.36	16.03%	92,870,708.33	18.99%	35.03%
长期借款	36,925,000.00	4.72%	9,000,000.00	1.84%	310.28%
预付款项	13,386,527.95	1.71%	20,775,455.55	4.25%	-35.57%
其他应收款	9,662,938.93	1.24%	14,410,845.83	2.95%	-32.95%
使用权资产					
长期待摊费用	682,838.53	0.09%	817,270.90	0.17%	-16.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736,595.11	0.09%	736,595.11	0.15%	0.00%
应付账款	100,611,095.96	12.86%	62,176,264.05	12.71%	61.82%

合同负债	139,618,861.22	17.85%	98,352,540.97	20.11%	41.96%
应付职工薪酬	8,126,249.23	1.04%	7,038,922.47	1.44%	15.45%
应交税费	2,019,323.99	0.26%	17,711,405.60	3.62%	-88.60%
其他应付款	19,857,932.18	2.54%	4,595,866.59	0.94%	332.08%
其他流动负债	31,954,510.56	4.09%	2,989,787.38	0.61%	968.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250,000.00	1.57%	1,000,000.00	0.20%	1,125.00%
资本公积	76,638,558.70	9.80%	76,638,558.70	15.67%	0.00%
未分配利润	74,489,957.87	9.52%	41,779,508.59	8.54%	78.29%
资产总计	782,126,640.02	100.00%	489,070,616.39	100.00%	59.9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报告期末，货币资金金额同比增加 82.79%，主要原因是银行借款增加；
- 2、报告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同比增加 28.28%，主要原因是公司经营规模扩大、营业收入增长；
- 3、报告期末，存货金额同比增加 136.96%，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未交付在产品存货增加；
- 4、报告期末，短期借款金额同比增加 35.03%，主要原因是业务增长导致资金需求增长；
- 5、报告期末，长期借款金额同比增加 310.28%，主要原因是业务增长导致资金需求增长；
- 6、报告期末，预付账款同比减少 35.57%，主要原因是公司经营规模扩大，采购量增加较快，故与供应商谈判增加月结付款比例，降低预付款比例；
- 7、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同比减少 32.95%，主要原因是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降低；
- 8、报告期末，应付账款金额同比增加 61.82%，主要原因是公司经营规模扩大，采购规模随之增加，而与供应商谈判增加月结付款比例，降低预付款比例，故应付账款增加；
- 9、报告期末，合同负债金额同比增加 41.96%，主要原因是经营规模扩大，在手订单增加，客户预收款项增加；
- 10、报告期末，应交税费金额同比减少 88.60%，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强采购发票回收管理，进项抵扣更及时；2023年1月起增值税加计扣除 5%，增加可抵扣金额；
- 11、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金额同比增加 332.08%，主要原因是待转定向增发融资款和未付员工报销款增加；
- 12、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负债同比增加 968.79%，主要原因是待转增值税销项税增加；
- 13、报告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同比增加 1,125.00%，主要原因是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金额较大；
- 14、报告期末，资产总计同比增加 59.92%，是主要因为业务规模扩大，应收账款和存货增加较快。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544,509,620.69	-	428,658,823.53	-	27.03%
营业成本	416,266,143.02	76.45%	324,554,997.38	75.71%	28.26%

毛利率%	23.55%	-	24.29%	-	-
管理费用	18,688,335.51	3.43%	13,142,582.79	3.07%	42.20%
研发费用	24,224,734.91	4.45%	25,560,601.80	5.96%	-5.23%
销售费用	21,212,810.91	3.90%	13,113,957.48	3.06%	61.76%
财务费用	6,260,034.09	1.15%	6,121,224.35	1.43%	2.27%
资产减值损失	-3,112,231.48	-0.57%	-1,723,212.71	-0.40%	80.61%
信用减值损失	-8,684,794.44	-1.59%	-7,576,464.96	-1.77%	14.63%
其他收益	9,272,923.45	1.70%	3,193,568.03	0.75%	190.36%
资产处置收益	-70,266.51	-0.01%	0	0%	100.00%
税金及附加	2,920,319.19	0.54%	2,910,515.86	0.68%	0.34%
营业利润	52,342,874.08	9.61%	37,148,835.21	8.67%	40.90%
营业外收入	464,347.86	0.09%	6,029.88	0.00%	7,600.78%
营业外支出	168,839.83	0.03%	31,834.75	0.01%	430.36%
净利润	47,291,097.91	8.69%	35,424,654.15	8.26%	33.5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 54,450.96 万元，同比增加 27.03%，主要原因是公司下游光伏行业产业发展迅速，使得公司业务量显著增长。
- 2、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 41,626.61 万元，同比增加 28.26%，主要原因是业务规模扩大，营业成本相应增加。
- 3、报告期内，销售费用 2,121.28 万元，同比增加 61.76%，主要原因是市场拓展力度加大，销售人员增加，人员薪酬费用相应增加。
- 4、报告期内，管理费用 1,868.83 万元，同比增加 42.20%，主要原因是为规范公司治理及业务规模扩大，增加管理人员，导致管理人员薪酬增加；同时，因为股票定增及筹备上市而发生的中介机构服务费增加。
- 5、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加 80.61%，主要原因是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 6、报告期内，其他收益金额同比增加 190.36%，主要原因是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扣除增加，及增值税即征即退增加。
- 7、报告期内，资产处置收益金额同比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本期处置固定资产。
- 8、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同比增加 7,600.78%，主要原因是政府补贴及核销供应商欠款收益。
- 9、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同比增加 430.36%，主要原因是诉讼损失。
- 10、报告期内，营业利润金额同比增加 40.90%，净利润金额同比增加 33.50%，主要原因是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导致收入增长，规模效应扩大。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544,056,158.76	428,271,089.27	27.04%
其他业务收入	453,461.93	387,734.26	16.95%
主营业务成本	416,191,304.90	324,480,159.26	28.26%
其他业务成本	74,838.12	74,838.12	0.0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水处理系统	439,201,439.26	354,766,098.11	19.22%	36.94%	39.59%	-1.54%
水处理系统维护保养及相关配件、耗材销售	47,328,509.07	32,269,051.26	31.82%	-18.64%	-14.98%	-2.93%
印染碱减量白泥回收利用	57,526,210.43	29,156,155.53	49.32%	16.52%	-9.93%	14.89%
其他	453,461.93	74,838.12	83.50%	16.95%	0.00%	2.80%
合计	544,509,620.69	416,266,143.02	23.55%	27.03%	28.26%	-0.74%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 1、报告期内，水处理系统实现营业收入 43,920.14 万元，同比增长 36.94%，主要原因是下游光伏行业发展迅速，使得公司业务量显著增长；
- 2、报告期内，印染碱减量白泥回收利用实现营业收入 5,752.62 万元，毛利率同比增长 14.89%，主要原因是印染碱减量白泥回收供不应求，销售价格上涨导致毛利率增长较大。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60,849,557.52	11.17%	否
2	云南建投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42,380,530.97	7.78%	否
3	宜宾英发德耀科技有限公司	35,267,256.60	6.50%	否
4	新疆其亚硅业有限公司	30,796,460.18	5.65%	否
5	海宁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6,577,733.79	4.88%	否
合计		195,871,539.06	35.98%	-

报告期内，受下游光伏行业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及发展提速影响，销售额较上年有所上升。公司光伏行业客户主要为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通威太阳能、晶科、晶澳科技、中来、东方日升等一线头部企业，同时公司在半导体行业主要客户有华润微电子、士兰微、赛莱克斯、通富微电子等，公司与其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前五大客户收入占比较低，不存在大客户集中或依赖问题。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1	24,082,074.36	4.93%	否
2	浙江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3,127,008.95	4.73%	否
3	供应商 3	19,289,173.78	3.95%	否
4	供应商 4	18,214,425.81	3.73%	否
5	蓝星东丽膜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7,000,486.73	3.48%	否
合计		101,713,169.63	20.82%	-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占比为 20.82%，占比减少，主要原因是：因销售业绩增长，采购总金额同比增长；公司为了提升产品竞争能力，主要材料供应商一般会选择两家以上，故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占比有所下滑。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30,304.91	23,774,343.00	-71.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75,729.10	-9,631,105.47	56.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5,981.70	50,557,281.54	-102.50%

现金流量分析：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3.03 万元，同比减少 71.69%，主要原因是经营规模扩大，应收账款和存货增长较大，同时，预交税金金额较大。

2、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17.57 万元，同比增长 56.64%，主要原因是本年资产购置较上年下降较多。

3、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26.60 万元，同比减少 102.50%，主要原因是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存入银行的保证金急速增长，导致现金支出较多，同时，2022 年定增融资 3,500 万元，2023 年定增融资 1,400 万元，2022 年较 2023 年融资更多。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江苏淮安华纯环保设备	控股子公司	水处理及环保设备的研发、设计、	15,000,000	97,430,582.45	31,464,369.09	165,340,059.42	7,544,653.12

有限公司		制造、安装					
绍兴华纯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再生资源回收及利用	20,000,000	77,804,540.01	40,783,083.01	39,475,215.66	16,094,556.41
绍兴超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水处理设施的投资及运营管理服务	5,000,000	31,028,048.47	7,774,956.32	54,093,953.78	1,315,320.31
深圳市尼普顿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海水淡化及相关水处理设施的技术开发和相关的技术咨询	5,000,000	18,232,786.97	9,484,857.73	26,046,171.62	2,760,213.97
香港尼普顿国际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水处理及环保技术设备的开发、设计贸易及工程总承包	83,591	571,254.09	571,254.09	0.00	-11,373.39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24,224,734.91	25,560,601.80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45%	5.96%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00%	0.00%

(二)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3	2
本科以下	63	63
研发人员合计	66	65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28.09%	21.45%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89	62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6	6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超纯科技拥有专利 41 项，其中发明专利 4 项，实用新型专利 11 项，软件著作权 26 项。全资子公司淮安华纯拥有实用新型专利 33 项。全资子公司绍兴华纯拥有专利 13 项，其中发明专利 2 项，实用新型专利 11 项。全资子公司深圳尼普顿拥有实用新型专利 2 项。

(四) 研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与知名高校、科研院所开展产学研合作，持续强化研发攻关、成果转化、创新产业化等工作，推动了公司技术的提档升级，进一步巩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培育发展动能。

2024 年，公司将不忘初心，以技术创新为公司发展之术，继续专注于主营业务的发展，加大技术创新研发投入，丰富公司业务产业链，提升现有产品的品质与技术服务水平，进一步增强产品和服务的竞争力。

六、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年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收入确认事项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6.所述的会计政策、“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4.以及“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4。</p> <p>公司收入包括水处理系统、水处理系统相关配件、耗材销售以及印染碱减量白泥回收利用产品销售收入。本年度实现收入为54,450.96万元，较上年42,865.88万元上升27.03%左右，主要为水处理系统，金额占比为80.66%，系合并利润的主要来源。</p> <p>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为公司合并利润表重要组成项目，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产生很大影响，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评价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p>(1) 评价、测试与销售及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执行；</p> <p>(2)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或服务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公司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p> <p>(3) 对营业收入的增长是否合理，毛利率变动以及收入与成本配比进行分析性复核；</p> <p>(4) 选取样本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签收单及验收单等，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p> <p>(5)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验收单及签收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p>(6) 对本年大额交易发生额进行函证；</p> <p>(7) 对期后回款进行检查，进一步核实销售的真实性。</p>
(二) 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以及“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p> <p>公司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22,221.33万元，占总资产比例28.41%，较年初增加28.28%。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存在减值时，公司管理层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款项，公司管理层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分为若干组合进行评估。由于应收款项金额重大，且管理层在确定应收款项减值时作出了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评价应收账款可回收性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p>(1) 评价并测试与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p> <p>(2) 获取应收账款账龄分析表，评估应收账款账龄分析表的准确性；</p> <p>(3) 分析历史上同类应收账款实际坏账发生的金额和情况，结合管理层信用期管理政策和市场条件等因素，结合公司行业特点及风险，评估管理层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时组合划分的方法和计算的合理性以及采用前瞻性信息的合理性；</p> <p>(4) 针对账龄1年以上的，或超过信用期的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进行检查，评价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合理性，并检查相关支持性证据，包括客户的信用情况、经营情况和还款能力以及函证回函情况等；</p> <p>(5) 对应收账款执行函证程序。</p>

七、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诚信经营，实现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双增长，为社会、投资者创造了相对较高的财富价值；依法纳税，切实履行了企业作为社会人、纳税人的社会责任；遵守社会公德、商业道德，严格按照与供应商、客户等签署的相关合同积极履行义务，不存在侵害债权人、供应商、客户、消费者权益的情况，用高质的产品和优异的服务，努力履行着作为企业的社会责任，促进公司与社会和谐发展；增加就业岗位，为员工提供良好的就业平台，按时足额支付员工工资，缴纳社会保险及公积金，切实有效地维护员工利益。

公司始终将社会责任放在发展的重要位置，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企业经营发展实践中，主动承担对自然环境、对社会和经济发展的义务，积极维护民族团结和社会稳定，支持社会公益事业，做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短期利益与长期利益，企业发展与社会发展相互协调，未来将持续履行社会责任，实现可持续发展。

八、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九、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行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p>公司客户主要涉及半导体、光伏等下游行业，业务发展依赖于下游行业景气度及固定资产投资，而下游行业同时受宏观经济、政策、产业发展阶段等因素的影响，不确定因素较多。不排除在极端情况下，上述行业景气度下行并暂时性进入低谷期，进而导致公司出现收入下滑的风险。公司会审慎关注由此可能对于产业带来的波动风险。</p> <p>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对政策的研究、跟踪，及时采取相应措施，同时不断拓展业务模式和创新发展模式，以提高公司的应变能力和抗风险能力。</p>
技术创新与新产品研发风险	<p>目前,公司在超纯水处理系统、半导体工业废水处理领域已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并取得多项核心技术和项目实例。若公司未来研发投入不足,将导致公司技术被赶超或替代的风险,对公司的技术优势造成不利影响。经过多年发展,公司的业务布局、项目管理、客户资源及工艺技术等方面已有较为深厚的积累。公司也将持续优化机制、持续研发投入和建设好的企业文化吸引和留存优秀人才。</p> <p>应对措施：公司始终坚持把提高自主创新能力放在重要的战略位置；加大科技投入，培养创新人才，不断开发高科技含量、高附加值的新产品、新工艺，同时结合与高校、科研院所共建产学研平台工作，深入开展科技研发的全方位合作，促进并完善研发体系管理，进一步提升自身研发创新能力。</p>

<p>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p>	<p>随着公司确认收入项目的增多，营业收入呈稳步增长趋势，加上公司与客户之间的业务往来存在一定的结算期间，若欠款客户自身经营陷入困境，公司或许会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p> <p>尽管公司加强项目管理及合同履约，认真落实“事前评估、事中监督和事后催收”政策，客户也大多是资信良好的企业，历史上回款状况良好，且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较小，但未来仍存在个别项目款项出现坏账的风险。</p> <p>应对措施：公司将全面提升应收账款的管理，努力做好应收账款的风险管控，对现有往来客户进一步加以科学的评级，同时加强业务人员与客户之间的沟通与交流，及时掌握客户的动态，及时回收货款，降低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避免重大坏账风险发生，同时积极提高资金运转效率。</p>
<p>原材料采购风险</p>	<p>超纯水系统主要由膜、树脂、管道管件、仪器仪表、电气控制、专用部件等构成。一方面，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对精密度要求较高的泛半导体领域，有部分原材料，存在对进口原材料依赖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单价总体维持稳定，但部分型号原材料受市场需求、汇率水平、关税、议价能力等方面的综合影响，存在价格波动的情况。公司已在国内寻找进口零部件的替代供应，带领国内厂商提升工艺能力及产品品质。</p> <p>应对措施：公司根据多年的应用经验，正在积极推动超纯水制备的国产化率。未来，在泛半导体领域中国大陆企业的投资也将超过国外企业在中国的投资，中国的客户也更愿意给国内的制造商一个平等竞争的机会，国产替代将是一个趋势。</p>
<p>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p>	<p>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p>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是 □否	三.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三.二.(七)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是 √否	

(一)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117,592.92	0.05%
作为第三人		
合计	117,592.92	0.05%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提供担保

√是 □否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型	被担保人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	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起始	终止			
1	江苏淮安华纯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0.00	0.00	9,500,000.00	2022年10月26日	2025年10月25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2	江苏淮安华纯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0.00	0.00	10,000,000.00	2024年3月8日	2025年3月7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3	江苏淮安华纯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0.00	0.00	0.00	2022年3月9日	2023年3月8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4	绍兴华纯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8,000,000.00	0.00	8,000,000.00	2023年5月15日	2026年3月31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合计	-	38,000,000.00	0.00	27,500,000.00	-	-	-	-	-

可能承担或已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本期无可能承担或已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合同。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38,000,000.00	27,500,000.0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		

供担保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计担保及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400,000,000.00	156,000,000.00
委托理财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钱志刚及其配偶赵晓豪、股东王军及其配偶刘华莉、股东刘德武及其配偶罗建芳无偿为公司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 15,600.00 万元。该事项可为公司发展获得需要的流动资金，是公司正常业务发展的需要，不会为公司带来任何不利影响。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公司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管理人员及优秀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建立和完善公司、股东、员工的利益共享机制，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管理层、员工个人利益相结合，一方面促进公司长期、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另一方面让员工参与公司的成长和发展，共享经营成果，公司依据相关规定并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

1、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审议情况

2023 年 11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23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员

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

2023年11月20日,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反馈意见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管理办法部分内容进行了修订。本次修订不涉及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持股数量、受让价格、设立形式等主要内容的调整,无需重新履行审议程序。

2023年11月24日,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等议案。

2、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情况

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以员工直接持有深圳市智水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智水咨询”)财产份额的形式设立,智水咨询系公司在册员工设立的员工持股平台。智水咨询合伙人共计37名,其中钱志刚担任智水咨询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本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智水咨询认购公司2023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票。智水咨询以7.00元/股的价格认购公司定向发行股份共2,000,000股、占定向发行完成前公司总股本3.33%。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总份额共14,000,000份,成立时每份1元,资金总额共14,000,000元。其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参与主体共计31人,合计持有智水咨询财产份额10,360,000份、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74%。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员工的合法薪酬、家庭收入、合法借款以及通过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合法方式取得的资金,不存在他人代为缴款的情形,不存在向公司借款或由公司为参与对象提供贷款、垫资、担保等情况,亦不存在杠杆资金或第三方为参与对象参加持股计划提供奖励、资助、补贴、兜底等安排。发行对象认购资金来源合法合规,相关股份均为其真实持有,不存在股份代持情形。

2023年12月20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同意深圳市超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股转函(2023)3317号)。

2023年12月27日,公司收到认购对象足额缴付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4,000,000.00元,并于2023年12月28日完成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签订。2023年12月29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出具《验资报告》(XYZH/2023SZAA7B0109)。经审验确认,截至2023年12月27日止,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4,000,000.00元已全部到账。

2024年1月18日,公司完成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登记,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确认书》(业务单号:107000017387)。本次定向发行股份总额为2,00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2,00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0股。

新增股份于2024年1月19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董监高	2011年9月9日	-	股改	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及资金往来	《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及资金往来的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5年3月31日	-	挂牌	无对赌协议承诺	《无对赌协议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3月31日	-	挂牌	无对赌协议承诺	《无对赌协议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日					
全体股东	2015年 3月31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 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具体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将严格遵守《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上述关联交易履行了公司的相关审批程序。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间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有任何违背。

2、公司在申请挂牌时，公司及共同实际控制人钱志刚、王军、刘德武与机构投资者苏州松禾成长二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绍兴佳达三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红磐基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签署了《无对赌协议承诺》，确认本次增资不存在对赌协议及其他协议安排。签署人在报告期间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有任何违背。

3、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全体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超纯环保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超纯环保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公司股东在报告期间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有任何违背。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流动资产	保证金	4,085,352.90	0.52%	保函保证金
货币资金	流动资产	冻结	1,253,346.00	0.16%	与供应商诉讼被冻结金
货币资金	流动资产	保证金	49,372,537.33	6.3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流动资产	质押	9,200,148.97	1.18%	票据质押
应收账款	流动资产	质押	24,640,451.07	3.15%	应收账款质押
固定资产	非流动资产	抵押	7,473,651.03	0.96%	流动资金借款
无形资产	非流动资产	抵押	6,241,593.75	0.80%	流动资金借款
总计	-	-	102,267,081.05	13.08%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权利受限资产系用于融资担保,如开具保函、银行承兑汇票及借款等,金额仅占总资产的13.08%,其中,用于抵押的非流动资产公司可正常使用,不会对公司的经营造成影响。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5,987,945	43.31%	0	25,987,945	43.3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130,149	13.55%	-500,000	7,630,149	12.72%	
	董事、监事、高管	150,000	0.25%	0	150,000	0.25%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4,012,055	56.69%	0	34,012,055	56.6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3,562,055	55.94%	0	33,562,055	55.94%	
	董事、监事、高管	450,000	0.75%	0	450,000	0.75%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60,000,000	-	0	6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16	

说明:上表中,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列示的持股数量不包含控股股东持股数量。期末董事、监事、高管持股人分别是:董事、董事会秘书陶润仙持股数量400,000股;董事简用文持股数量200,000股。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钱志刚	22,421,690	0	22,421,690	37.37%	17,452,268	4,969,422	0	0
2	王军	14,158,103	-500,000	13,658,103	22.76%	11,075,478	2,582,625	0	0
3	刘德武	5,112,411	0	5,112,411	8.52%	5,034,309	78,102	0	0
4	赣州战新投精选壹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770,000	0	2,770,000	4.62%	0	2,770,000	0	0
5	上海初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1,277,100	2,277,100	3.80%	0	2,277,100	0	0
6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做市专用证券账户	2,119,131	-414,207	1,704,924	2.85%	0	1,704,924	0	0
7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做市专用证券账户	1,620,003	-59,514	1,560,489	2.60%	0	1,560,489	0	0
8	付泽英	0	1,270,750	1,270,750	2.12%	0	1,270,750	0	0
9	深圳博中私募	1,070,000	0	1,070,000	1.78%	0	1,070,000	0	0

	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东博中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	绍兴佳达三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149	0	1,000,149	1.67%	0	1,000,149	0	0
	合计	51,271,487	1,574,129	52,845,616	88.09%	33,562,055	19,283,561	0	0
<p>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p> <p>钱志刚、王军、刘德武三人于 2015 年 3 月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所以钱志刚、王军、刘德武三人共同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除上述说明外，公司未知悉上述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p>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钱志刚、王军、刘德武分别持有公司 37.37%、22.76%、8.52%的股权，三人合计持有公司 68.65%的股权；同时，钱志刚、王军、刘德武分别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副董事长、董事兼副总经理职务，能对公司的重大事项、财务、经营政策等决策产生重大影响；此外，钱志刚、王军、刘德武三人于 2015 年 3 月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钱志刚、王军、刘德武三人共同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说明如下：

钱志刚，1963 年 8 月出生，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天津大学化工机械专业，本科学历。1982 年 9 月至 1995 年 8 月，任中国石化第三建设公司技术员，并先后被聘任为中级工程师、高级工程师；1995 年 9 月至 1999 年 11 月，任深圳市嘉泉水处理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9 年 12 月至 2004 年 3 月，任深圳市超纯水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2004 年 3 月至 2011 年 8 月，出资设立深圳市超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2011 年 8 月至 2023 年 8 月，任公司法定代表人、

董事长；2023年8月至今，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

王军，男，1969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成都科技大学（现四川大学）化工设备与机械专业，本科学历。1991年9月至1998年11月，任中国石化第三建设公司技术员；1998年12月至2004年3月任深圳市超纯水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4年3月至2011年7月，任深圳市超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8月至2023年8月，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23年8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

刘德武，1966年9月出生，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1986年9月至2000年12月，任福建省上杭县林产化工厂生产科副科长；2000年12月至2004年3月，任深圳市超纯水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4年3月至2011年8月，任深圳市超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自2011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二)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发行次数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交易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发行对象	标的资产情况	募集金额	募集资金用途（请列示具体用途）
1	2023年11月7日	2024年1月19日	7.00	2,000,000	深圳市智水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适用	14,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支付采购款。

(三)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发行次数	发行情况报告书披露时间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变更用途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1	2022年12月5日	35,000,000	19,087,289.84	否	-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严格履行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程序。

上述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已经按照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完毕，并于2023年7月12日完成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超纯环保：关于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六）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东大会审议日期	每10股派现数（含税）	每10股送股数	每10股转增数
2023年9月15日	1.67	0	0
合计	1.67	0	0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3年9月15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67元（含税）。

截至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2023年9月27日，公司总股本为60,000,000股，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67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0,020,000.00元。本次权益分派已于2023年9月28日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

号：2023-044)。

报告期内不存在已提出或已批准但尚未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情况。

(七)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 (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1.63	0	0

第五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行业信息详见本报告“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一、业务概要”之“(二) 行业情况”。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钱志刚	董事长	男	1963年8月	2020年8月14日	2023年8月11日	22,421,690	0	22,421,690	37.37%
钱志刚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63年8月	2023年8月11日	2026年8月10日	22,421,690	0	22,421,690	37.37%
王军	董事、总经理	男	1969年9月	2020年8月14日	2023年8月11日	14,158,103	-500,000	13,658,103	22.76%
王军	副董事长	男	1969年9月	2023年8月11日	2026年8月10日	14,158,103	-500,000	13,658,103	22.76%
刘德武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66年9月	2023年8月11日	2026年8月10日	5,112,411	0	5,112,411	8.52%
陶润仙	董事、董事会秘书	女	1980年9月	2020年8月14日	2023年8月11日	400,000	0	400,000	0.67%
陶润仙	董事会秘书	女	1980年9月	2023年8月11日	2026年8月10日	400,000	0	400,000	0.67%
简用文	董事、财务总监	男	1969年9月	2020年8月14日	2023年8月11日	200,000	0	200,000	0.33%
简用文	董事	男	1969年9月	2023年8月11日	2024年1月30日	200,000	0	200,000	0.33%
厉李	监事会主席	男	1975年6月	2023年8月11日	2026年8月10日	0	0	0	0.00%
刘文良	监事	男	1987年1月	2023年8月11日	2026年8月10日	0	0	0	0.00%

陈举旗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71年4月	2023年8月11日	2026年8月10日	0	0	0	0.00%
尹勤	财务负责人	男	1982年8月	2023年8月11日	2026年8月10日	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钱志刚、王军、刘德武三人于2015年3月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共同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东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或其他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钱志刚	董事长	新任	董事长、总经理	换届
王军	董事、总经理	离任	副董事长	换届
简用文	董事、财务总监	离任	董事	换届
尹勤	无	新任	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	换届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尹勤，1982年8月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湖南农业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曾任高林机电实业（深圳）有限公司成本会计、东芝家用电器制造（深圳）有限公司会计、信创基电子（深圳）有限公司会计、深圳松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副科长、深圳市升宇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深圳市易天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23年3月入职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23年8月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2024年1月10日，公司原董事陶润仙女士、原董事简用文先生向董事会递交辞职报告，申请辞去董事职务，辞职申请自2024年1月30日起生效。2024年1月1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黎翔燕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何进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2024年1月30日，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任命何进、黎翔燕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2日、2024年1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15	13	0	28
财务人员	6	12	2	16
技术人员	96	48	29	115
生产人员	91	32	20	103
销售人员	19	10	0	29
采购人员	8	5	1	12
员工总计	235	120	52	303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5	6
本科	84	103
专科	51	77
专科以下	95	117
员工总计	235	303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薪酬政策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与公司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为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以及住房公积金，并向员工提供在行业内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充分发挥和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创造性。与此同时，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不断完善员工薪酬福利制度，有效激励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与主动性，吸引和留住更多优秀人才，为公司发展提供人才储备，以此增强企业的活力，实现企业与员工的共同发展。

2、培训计划

公司十分重视员工培训工作，按照入职培训标准化、岗位培训专业化的要求，多层次、多渠道、多形式地开展员工培训工作，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新员工公司文化理念培训、新员工试用期间岗位技能培训、在职人员业务培训、岗位技能和职业资格认证培训和管理者提升培训等，不断提高公司员工综合素质和能力，提升员工和部门工作效率，为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坚实的基础和确实的保障，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共同发展。

3、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情况

公司执行国家和地方相关的社会保险制度，报告期内，公司退休人员 10 人。公司无离退休职工人员福利政策，根据国家的社保、离退休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离退休人员的费用不需要公司承担。报告期末，返聘在岗的退休人员数量为 10 人，其返聘工资由公司承担。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持股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刘德武	无变动	董事、副总经理	5,112,411	0	5,112,411
杨利红	无变动	项目总监	0	0	0

核心员工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核心员工变动情形。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尹勤先生新任命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钱志刚先生担任智水咨询（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平台）之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尹勤先生及智水咨询增为公司关联方。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独立董事制度》、《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制度》、《董事会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健全了内部管理机制，并进一步提升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成员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不存在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公司已通过《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制度》明确规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股东的参会资格和对董事会的授权原则等，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够充分的行使自己的合法权利。

经董事会评估认为，公司的治理机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能够给公司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保障。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对深圳市超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股转挂牌公司管理一函（2023）71 号）、《深圳证监局关于对深圳市超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3】288 号）、《深圳证监局关于对钱志刚、王军、简用文、陶润仙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3】289 号），并已按照全国股转公司、深圳证监局相关要求，在主办券商国投证券的督导下完成整改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将不断夯实治理基础，完善内控制度，促进“三会一层”归位尽责，持续优化法人治理结构，提升法人治理水平，为股东合法权益的保护提供有力保障。公司管理层将进一步提升经营管理水平，不断提高核心竞争力、盈利能力和全面风险管理能力，以期实现长足发展，回馈广大投资者，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要求，认真履行监事会的各项职权和义务，行使了对公司经营管理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维护了公司利益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针对全国股转公司《股转挂牌公司管理一函（2023）71号》、深圳证监局【2023】288号决定、【2023】289号决定，公司已按照全国股转公司、深圳证监局相关要求，在主办券商国投证券的督导下完成了整改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除此之外，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公司具备完整的独立性和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有资质许可、业务流程、经营场所及经营所需的关键资源，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具备独立的产、供、销系统，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公司与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在经营中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互担成本费用的情形，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有失公允的关联交易。控股股东亦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干预、控制公司正常经营运作的情形。

2、资产独立

公司自成立以来未发生影响资产独立的情况。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生产经营场所及相关配套设施，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拥有独立的商标、非专利技术、实用新型专利、软件著作权等无形资产，各种资产权属清晰、完整。公司保持资产独立，主要财产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不存在资产、资金和其他资源被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3、人员独立

公司在劳动关系、人事及薪资管理等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程序进行，不存在大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仅在公司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公司设有独立运行的人力资源管理部门，制定了独立的人事、劳动、培训和薪资制度，公司员工均由公司自行聘用、管理，执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公司与员工签订有劳动合同，并且按时向员工发放工资，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公司劳动、人事、工资福利管理等方面完全独立。与公司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保证了公司的人员独立。

4、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并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及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依法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在银行开设独立的基本存款账户，依

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财务决策和资金使用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情况。

5、机构独立

公司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高级管理层，并制定了完善的议事规则。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三会运作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的经营机构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并且独立运作。公司的经营办公场所独立于股东单位，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等。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管理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公司章程》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4、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加大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确保公司年报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公司已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年报信息披露相关的其他人员在年报信息披露工作中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规章制度要求严格执行，勤勉尽责，并认真对照相关制度努力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该制度做好年报信息披露工作，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内部管理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公司董事会必将根据公司发展的需要、经营环境的变化等不断地改善公司内部管理，提高治理水平，规范公司各项运作。

四、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XYZH/2024SZAA7B0042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4年4月28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李文茜 涂晓峰 1年 1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30万元

审计报告

XYZH/2024SZAA7B0042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纯科技”）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超纯科技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超纯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年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收入确认事项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6.所述的会计政策、“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4.以及“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4。</p> <p>公司收入包括水处理系统、水处理系统相关配件、耗材销售以及印染碱减量白泥回收利用产品销售收入。本年度实现收入为54,450.96万元，较上年42,865.88万元上升27.03%左右，主要为水处理系统，金额占比为80.66%，系合并利润的主要来源。</p> <p>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为公司合并利润表重要组成项目，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产生很大影响，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评价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p>(1) 评价、测试与销售及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执行；</p> <p>(2)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或服务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公司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p> <p>(3) 对营业收入的增长是否合理，毛利率变动以及收入与成本配比进行分析性复核；</p> <p>(4) 选取样本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签收单及验收单等，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p> <p>(5)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验收单及签收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p>(6) 对本年大额交易发生额进行函证；</p> <p>(7) 对期后回款进行检查，进一步核实销售的真实性。</p>
(二) 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以及“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p> <p>公司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22,221.33万元，占总资产比例28.41%，较年初增加28.28%。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存在减值时，公司管理层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款项，公司管理层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分为若干组合进行评估。由于应收款项金额重大，且管理层在确定应收款项减值时作出了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评价应收账款可回收性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p>(1) 评价并测试与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p> <p>(2) 获取应收账款账龄分析表，评估应收账款账龄分析表的准确性；</p> <p>(3) 分析历史上同类应收账款实际坏账发生的金额和情况，结合管理层信用期管理政策和市场条件等因素，结合公司行业特点及风险，评估管理层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时组合划分的方法和计算的合理性以及采用前瞻性信息的合理性；</p> <p>(4) 针对账龄1年以上的，或超过信用期的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进行检查，评价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合理性，并检查相关支持性证据，包括客户的信用情况、经营情况和还款能力以及函证回函情况等；</p> <p>(5) 对应收账款执行函证程序。</p>

四、 其他信息

超纯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超纯科技2023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

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超纯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超纯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超纯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

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超纯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超纯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年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文茜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涂晓峰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23,187,704.85	67,393,008.4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25,819,143.95	31,691,235.16
应收账款	五、3	222,213,334.41	173,221,837.62
应收款项融资	五、4	252,700.00	3,509,000.00
预付款项	五、5	13,386,527.95	20,775,455.5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6	9,662,938.93	14,410,845.8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7	249,016,543.65	105,089,971.67
合同资产	五、8	44,628,555.91	21,835,565.2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9	40,383,463.83	217,015.62
流动资产合计		728,550,913.48	438,143,935.1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10	378,129.28	452,967.40
固定资产	五、11	25,247,459.22	25,045,684.93
在建工程	五、12	7,718,660.84	7,110,864.0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13	8,626,249.25	9,470,033.5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4	682,838.53	817,270.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5	10,185,794.31	7,293,265.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6	736,595.11	736,595.11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575,726.54	50,926,681.25
资产总计		782,126,640.02	489,070,616.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8	125,399,168.36	92,870,708.3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19	77,159,600.23	5,282,150.50
应付账款	五、20	100,611,095.96	62,176,264.0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21	139,618,861.22	98,352,540.9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22	8,126,249.23	7,038,922.47
应交税费	五、23	2,019,323.99	17,711,405.60
其他应付款	五、24	19,857,932.18	4,595,866.5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5	12,250,000.00	1,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五、26	31,954,510.56	2,989,787.38
流动负债合计		516,996,741.73	292,017,645.8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27	36,925,000.00	9,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五、28	4,392,014.39	1,519,410.54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317,014.39	10,519,410.54
负债合计		558,313,756.12	302,537,056.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9	6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30	76,638,558.70	76,638,558.7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31	-19,309.20	-27,535.2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32	12,703,676.53	8,143,027.9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3	74,489,957.87	41,779,508.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3,812,883.90	186,533,559.9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3,812,883.90	186,533,559.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82,126,640.02	489,070,616.39

法定代表人：钱志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尹勤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瑞萍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5,183,391.43	54,777,915.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503,876.95	22,990,485.16
应收账款	十六、1	222,277,377.97	177,882,603.23
应收款项融资		102,700.00	3,309,000.00
预付款项		10,381,236.98	12,904,374.94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28,879,951.96	12,337,946.1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45,005,436.00	96,034,052.83

合同资产		44,628,555.91	21,835,565.2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7,418,520.13	137,416.25
流动资产合计		729,381,047.33	402,209,359.7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40,083,591.00	40,083,591.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78,129.28	452,967.40
固定资产		2,551,338.71	820,423.28
在建工程		8,291,590.62	7,396,040.4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811,186.89	2,142,134.0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02,584.69	6,451,224.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736,595.11	736,595.11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155,016.30	58,082,975.28
资产总计		791,536,063.63	460,292,335.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6,270,100.98	57,831,416.2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7,159,600.23	5,282,150.50
应付账款		152,744,036.24	60,165,514.43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6,526,304.03	5,629,383.71
应交税费		723,428.59	14,762,423.24
其他应付款		74,641,250.92	64,160,655.2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140,568,391.89	95,687,423.0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0,662,118.28	2,691,626.27

流动负债合计		570,495,231.16	306,210,592.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8,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392,014.39	1,519,410.54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892,014.39	1,519,410.54
负债合计		603,387,245.55	307,730,003.2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6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6,638,558.70	76,638,558.7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703,676.53	8,143,027.9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8,806,582.85	7,780,745.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8,148,818.08	152,562,331.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总计		791,536,063.63	460,292,335.03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	2022年
一、营业总收入		544,509,620.69	428,658,823.53
其中：营业收入	五、34	544,509,620.69	428,658,823.5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89,572,377.63	385,403,879.66
其中：营业成本	五、34	416,266,143.02	324,554,997.3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5	2,920,319.19	2,910,515.86
销售费用	五、36	21,212,810.91	13,113,957.48
管理费用	五、	18,688,335.51	13,142,582.79
研发费用	五、38	24,224,734.91	25,560,601.80
财务费用	五、39	6,260,034.09	6,121,224.35
其中：利息费用		5,499,100.31	3,981,257.63
利息收入		72,191.23	59,443.55
加：其他收益	五、40	9,272,923.45	3,193,568.0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1		0.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2	-8,684,794.44	-7,576,464.9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3	-3,112,231.48	-1,723,212.7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4	-70,266.5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342,874.08	37,148,835.21
加：营业外收入	五、45	464,347.86	6,029.88
减：营业外支出	五、46	168,839.83	31,834.7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2,638,382.11	37,123,030.34
减：所得税费用	五、47	5,347,284.20	1,698,376.1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291,097.91	35,424,654.1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291,097.91	35,424,654.1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291,097.91	35,424,654.1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226.03	48,980.9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8,226.03	48,980.94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226.03	48,980.9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226.03	48,980.94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7,299,323.94	35,473,635.0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7,299,323.94	35,473,635.0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五、48	0.79	0.6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48	0.79	0.64

法定代表人：钱志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尹勤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瑞萍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	2022年
一、营业收入	十六、4	488,167,151.32	384,494,001.99
减：营业成本	十六、4	398,542,157.26	304,526,478.39
税金及附加		1,831,066.66	2,164,384.25
销售费用		20,011,623.05	12,097,642.82
管理费用		13,897,301.97	10,031,054.80
研发费用		17,474,040.42	21,101,841.61
财务费用		4,575,925.07	4,180,923.31
其中：利息费用		3,891,576.90	2,053,727.04
利息收入		51,447.99	47,903.56
加：其他收益		7,019,831.19	900,415.8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5	20,0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770,467.12	-7,618,711.2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15,737.83	-971,448.9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168,663.13	22,701,932.51
加：营业外收入		1,000.00	1,562.81
减：营业外支出		142,510.00	299.9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027,153.13	22,703,195.39
减：所得税费用		1,420,666.82	538,790.8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606,486.31	22,164,404.5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606,486.31	22,164,404.5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606,486.31	22,164,404.55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5,606,486.31	22,164,404.5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	2022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2,932,294.31	292,869,456.1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816,295.71	1,930,940.4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9	25,264,937.00	3,209,385.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2,013,527.02	298,009,781.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4,718,676.97	195,931,173.5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432,777.21	27,365,106.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679,423.45	12,248,181.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9	40,452,344.48	38,690,977.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5,283,222.11	274,235,438.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30,304.91	23,774,343.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0,86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864.00	0.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16,593.10	9,631,106.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16,593.10	9,631,106.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75,729.10	-9,631,105.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533,962.26	35,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1,500,000.00	1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9	3,956,562.00	993,8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990,524.26	135,993,85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3,575,000.00	60,7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722,990.78	12,098,314.5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9	58,958,515.18	12,588,253.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256,505.96	85,436,568.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5,981.70	50,557,281.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66.02	8,058.6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50	1,289,260.13	64,708,577.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0	67,187,208.49	2,478,630.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0	68,476,468.62	67,187,208.49

法定代表人：钱志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尹勤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瑞萍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	2022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4,207,871.14	233,057,227.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913,999.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118,999.93	53,574,990.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3,240,870.57	286,632,217.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1,780,388.76	190,789,462.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931,792.34	19,453,662.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331,036.73	5,816,420.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872,036.15	36,400,595.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7,915,253.98	252,460,139.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74,383.41	34,172,078.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74,710.39	7,531,895.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713,287.4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74,710.39	21,245,182.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25,289.61	-21,245,182.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533,962.26	3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8,000,000.00	5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56,562.00	993,8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490,524.26	90,993,85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7,550,000.00	27,7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572,876.05	10,302,136.3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918,515.18	12,270,465.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041,391.23	50,322,602.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9,133.03	40,671,247.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00,039.23	53,598,143.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572,115.97	973,972.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472,155.20	54,572,115.97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76,638,558.70		-27,535.23		8,143,027.90	0	41,779,508.59		186,533,559.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76,638,558.70		-27,535.23		8,143,027.90		41,779,508.59		186,533,559.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226.03		4,560,648.63		32,710,449.28		37,279,323.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8,226.03				47,291,097.91		47,299,323.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560,648.63		-14,580,648.63		-10,02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560,648.63		-4,560,648.6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20,000.00		-10,02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76,638,558.70		-19,309.20		12,703,676.53		74,489,957.87		223,812,883.90

项目	2022 年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55,000,000.00				46,638,558.70		12,069.65		6,556,675.09		59,826,802.11	168,034,105.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88,585.82		-630,087.65		-43,005,507.21	-43,724,180.6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5,000,000.00				46,638,558.70		-76,516.17		5,926,587.44		16,821,294.90	124,309,924.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0				30,000,000.00		48,980.94		2,216,440.46		24,958,213.69	62,223,635.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980.94				35,424,654.15	35,473,635.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				30,000,000.00							35,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000,000.00				30,000,000.00							35,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216,440.46	0	-10,466,440.46	-8,25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216,440.46		-2,216,440.4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250,000.00	-8,25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76,638,558.70		-27,535.23		8,143,027.90		41,779,508.59	186,533,559.96

法定代表人：钱志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尹勤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瑞萍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76,638,558.70				8,143,027.90		7,780,745.17	152,562,331.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76,638,558.70				8,143,027.90		7,780,745.17	152,562,331.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60,648.63		31,025,837.68	35,586,486.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606,486.31	45,606,486.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560,648.63	-14,580,648.63	-10,02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560,648.63	-4,560,648.6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20,000.00	-10,02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76,638,558.70			12,703,676.53	38,806,582.85	188,148,818.08		

项目	2022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5,000,000.00				46,638,558.70				6,556,675.09		39,327,778.72	147,523,012.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0
前期差错更正									-630,087.65		-43,244,997.64	-43,875,085.29
其他												0
二、本年期初余额	55,000,000.00				46,638,558.70				5,926,587.44		-3,917,218.92	103,647,927.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0				30,000,000.00				2,216,440.46		11,697,964.09	48,914,404.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164,404.55	22,164,404.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				30,000,000.00							35,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000,000.00				30,000,000.00							35,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216,440.46		-10,466,440.46	-8,25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216,440.46		-2,216,440.4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250,000.00	-8,25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												

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60,000,000.00				76,638,558.70				8,143,027.90		7,780,745.17	152,562,331.77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成立于2004年3月24日,注册地为广东省深圳市。本公司前身为深圳市超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11年8月16日在该公司基础上改组为股份有限公司,并取得由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440301105684926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5年9月22日,公司取得“关于同意深圳市超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文件编号为股转系统函[2015]6314号,证券简称:超纯环保,证券代码:833786。

2024年2月4日,公司更名为“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证券简称为“超纯科技”,证券代码保持不变。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6,0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钱志刚;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创盛路1号康和盛大厦3楼310-315;总部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创盛路1号康和盛大厦3楼310-315。

本公司属环保专用设备制造及服务行业,主营水处理系统;水处理系统维护保养及相关配件、耗材销售;印染碱减量白泥回收利用。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本公司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水处理及环保设备的设计、安装及相关专业软件的开发;组装生产水处理设备;中水及废水回用系统的开发;膜分离技术的开发;液体分离设备、洁净设备、机电设备及工业管道系统的设计开发(以上不含限制项目);废水、废气、废物的治理(须通过市环保局技术资格认证后方可开展环保业务)。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4月28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江苏淮安华纯环保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安华纯”)
绍兴华纯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绍兴华纯”)
绍兴超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绍兴超纯”)
深圳市尼普顿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尼普顿”)
香港尼普顿国际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尼普顿”)

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及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本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2023年12月31日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 营业周期

本集团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集团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如下:

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披露事项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比重 10%以上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总额的 10%以上
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比重 10%以上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占应付账款总额的 10%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地理区域内工业园在建工程大于总在建工程余额 10%
重要或有事项/日后事项/其他重要事项	金额超过利润总额的 10%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购买方,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所有子公司。本集团判断控制的标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消。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年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的资本,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外币投入资本与相应的货币性项目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不产生外币资本折算差额。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集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将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其中: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当期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交易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1.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

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集团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在判断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时,本集团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了签发的财务担保合同、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由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外，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集团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本集团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时反映如下要素:①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②货币时间价值;③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以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债务人所处行业、逾期信息、应收款项账龄等。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1)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将金额超过各类应收款项余额 10%, 且面临特殊回收风险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应收款项, 除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款项单项确定其信用损失外, 通常按照共同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基础上, 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应反映的要素,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 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 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 例如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应收该客户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逾期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等, 本集团对应收该客户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① 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根据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账龄、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信息为基础, 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对于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 本集团判断账龄为其信用风险主要影响因素, 因此, 本集团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	该组合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考虑未来预期信用损失后, 信用损失率为零
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计算账龄迁徙率, 结合前瞻性估计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比例作出最佳估计, 参考应收账款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水处理系统合同形成的已验收未通过质保期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计算账龄迁徙率, 结合前瞻性估计对合同资产计提坏账比例作出最佳估计, 参考合同资产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应收票据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 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并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a. 承兑人为上市的商业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 本集团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b. 承兑人为非上市的商业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 参照本集团应收账款政策确认预期损失率计提损失准备, 与应收账款的组合划分相同。

③ 其他应收款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a.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b.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c. 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初始确认日期等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	该组合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考虑未来预期信用损失后，信用损失率为零
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计算账龄迁徙率，结合前瞻性估计对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提具体方法参照前述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执行。

2)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的减值测试方法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采用一般方法（三阶段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5)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对于金融资产转移交易，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6)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 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集团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在确定其可变现净值时,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3.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

(1) 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集团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集团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上述附注三、11 金融资产减值相关内容。

(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

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14.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合同履约成本分别列报在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合同取得成本分别列报在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本集团选择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增量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15.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的证据表明本集团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或形成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

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权益性投资,即对合营企业投资。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2) 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初始投资成本对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初始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差额调增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计入取得投资当期损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持有投资期间,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不构成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16.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00	4.75

17. 固定资产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办公设备、运输设备、电子及其他设备等。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2	机器设备	5-10	5	9.50-19.00
3	办公设备	3-5	5	19.00-31.67
4	运输设备	4	5	23.75
5	其他设备	4	5	23.75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8.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标准如下:

项目	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19. 借款费用

本集团将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构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确定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的每一会计期间，本集团按照以下方法确认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借入专门借款的，按照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其中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0. 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及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本集团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将其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资本化：本集团评估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本集团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预计能够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本集团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对于不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开发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1.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开发支出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1)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在进行减值测试时,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回收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2.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车间改造等本集团已经支付但应由本年及以后各期分摊的期限在1年以上的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3.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辞退福利是由于辞退员工产生,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4. 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当前最佳估计数进行复核并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在初始确认后,按照预计负债确认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25. 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如需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6.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服务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于合同开始日,本集团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集团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1)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 收入确认时点以及具体原则

1) 国内销售: a. 水处理系统属于为专门客户定制的特种设备产品,公司采取订单式生产,并负有安装义务。公司在设备安装完成并通过相关权利方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b. 水处理项目维护保养及相关配件、耗材销售: 水处理备品备件发出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c. 印染碱减量白泥回收利用: PTA 发出经客户提货后确认收入。

2) 出口销售: a. 水处理系统属于为专门客户定制的特种设备产品,公司采取订单式生产,并负有安装义务。公司在设备安装完成并通过相关权利方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b. 水处理项目维护保养及相关配件、耗材销售: 本公司产品发出后并报关, 以海关确认的出口报关单出口日期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

27.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 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 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 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 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 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 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 难以区分的, 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 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平均分配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 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按照经济业务实质, 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 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两种情况, 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 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 本集团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 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 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本集团对除以下情形外的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暂时性差异产生于商誉的初始确认或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2) 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

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除以下情形外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能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因此存在不确定性。

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29. 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各租赁部分分别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1) 租赁确认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

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本集团为出租人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集团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分类为经营租赁。

1)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0.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本集团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在利润表中,本集团在利润表“净利润”项下增设“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项目,以税后净额分别反映持续经营相关损益和终止经营相关损益。终止经营的相关损益应当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列报的终止经营损益包含整个报告期间,而不仅包含认定为终止经营后的报告期间。

31.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投资性房地产、衍生金融工具和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3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6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本年无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房产税	自用物业的房产税，以房产原值的70%-90%为计税依据	1.2%
	对外租赁物业的房产税，以物业租赁收入为计税依据	1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见下表

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淮安华纯	25%
绍兴华纯	15%
绍兴超纯	20%
深圳尼普顿	20%
香港尼普顿	16.5%

2. 税收优惠

增值税: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的通知(国家税务总局(2023)第43号)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本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3%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本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

(3) 根据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子公司绍兴华纯符合并享受对资源综合利用(干化污泥)增值税退税70%的税收优惠政策。

企业所得税:

(1) 本公司于2021年12月23日被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144205844,有效期为三年,据此本年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2) 子公司绍兴华纯于2022年12月24日被由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233007597,有效期为三年,据此本年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3)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

子公司绍兴超纯、深圳尼普顿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条件,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六税两费: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子公司绍兴超纯、深圳尼普顿据此享受减半征收“六税两费”政策。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2023年1月1日,“年末”系指2023年12月31日,“本年”系指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上年”系指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4.26	34,752.01
银行存款	68,476,464.36	67,152,456.48
其他货币资金	54,711,236.23	205,800.00
合计	123,187,704.85	67,393,008.49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4,537,784.97	31,691,235.16
商业承兑汇票	1,342,440.00	
减:坏账准备	61,081.02	
合计	25,819,143.95	31,691,235.16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应收票据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880,224.97	100.00	61,081.02	0.24	25,819,143.95	31,691,235.16	100.00			31,691,235.16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4,537,784.97	94.81			24,537,784.97	31,691,235.16	100.00			31,691,235.16
商业承兑汇票	1,342,440.00	5.19	61,081.02	4.55	1,281,358.98					
合计	25,880,224.97	100.00	61,081.02		25,819,143.95	31,691,235.16	100.00			31,691,235.1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	1,342,440.00	61,081.02	4.55
合计	1,342,440.00	61,081.02	

(3) 本年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1,081.02				61,081.02
合计		61,081.02				61,081.02

(4) 年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9,200,148.97
合计	9,200,148.97

(5) 年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522,369.00
合计		14,522,369.00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	169,008,469.98	149,501,911.08
1至2年	52,990,235.96	20,768,979.68
2至3年	12,575,897.40	10,370,488.96
3至4年	7,009,595.64	5,513,767.94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4至5年	4,728,725.99	11,629,892.60
5年以上	20,231,351.57	14,212,738.54
小计	266,544,276.54	211,997,778.80
减：坏账准备	44,330,942.13	38,775,941.18
合计	222,213,334.41	173,221,837.62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145,656.65	5.68	15,145,656.65	100.00		17,837,332.76	8.41	17,837,332.76	100.00	
其中: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145,656.65	5.68	15,145,656.65	100.00		17,837,332.76	8.41	17,837,332.76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1,398,619.89	94.32	29,185,285.48	11.61	222,213,334.41	194,160,446.04	91.59	20,938,608.42	10.78	173,221,837.62
其中:										
组合1: 账龄分析组合	251,398,619.89	94.32	29,185,285.48	11.61	222,213,334.41	194,160,446.04	91.59	20,938,608.42	10.78	173,221,837.62
合计	266,544,276.54	100.00	44,330,942.13		222,213,334.41	211,997,778.80	100.00	38,775,941.18		173,221,837.6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69,008,469.98	7,689,885.37	4.55
1至2年	52,990,235.96	6,750,956.06	12.74
2至3年	12,575,897.40	3,000,609.12	23.86
3至4年	7,009,595.64	3,565,080.34	50.86
4至5年	4,728,725.99	3,093,059.67	65.41
5年以上	5,085,694.92	5,085,694.92	100.00
合计	251,398,619.89	29,185,285.48	

(3) 本年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 计提坏 账准备	17,837,332.76		230,347.92	2,461,328.19		15,145,656.65
按信用 风险特 征组合 计提坏 账准备	20,938,608.42	8,469,777.53		223,100.47		29,185,285.48
合计	38,775,941.18	8,469,777.53	230,347.92	2,684,428.66		44,330,942.13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684,428.6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	合同资产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6,089,891.18	2,859,600.00	38,949,491.18	12.41	2,457,540.40
云南建投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21,044,780.00	2,394,500.00	23,439,280.00	7.47	1,066,487.24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19,453,788.00	965,000.00	20,418,788.00	6.51	2,091,837.82
新疆中部合盛硅业有限公司	9,816,652.00	2,200,000.00	12,016,652.00	3.83	546,757.67
宜宾英发德耀科技有限公司	11,940,000.00		11,940,000.00	3.80	543,270.00
合计	98,345,111.18	8,419,100.00	106,764,211.18	34.02	6,705,893.13

4.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252,700.00	3,509,000.00
合计	252,700.00	3,509,000.00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应收款项融资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2,700.00	100.00			252,700.00	3,509,000.00	100.00			3,509,000.0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52,700.00	100.00			252,700.00	3,509,000.00	100.00			3,509,000.00
合计	252,700.00	100.00			252,700.00	3,509,000.00	100.00			3,509,000.00

(3) 年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4) 年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9,280,886.43	
合计	49,280,886.43	

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037,247.55	67.51	19,158,032.75	92.22
1至2年	3,186,862.75	23.81	1,093,690.53	5.26
2至3年	811,873.57	6.06	344,980.13	1.66
3年以上	350,544.08	2.62	178,752.14	0.86
合计	13,386,527.95	100.00	20,775,455.55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年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1	2,928,764.56	21.88
漂莱特(中国)有限公司	1,505,682.00	11.25
广州偌宸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890,000.00	6.65
深圳市沃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77,929.47	5.06
上海旭洵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495,000.00	3.70
合计	6,497,376.03	48.54

6.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9,662,938.93	14,410,845.83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计	9,662,938.93	14,410,845.83

6.1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	7,022,546.97	13,436,567.70
1至2年	2,842,292.37	610,041.61
2至3年	83,223.58	203,822.00
3至4年	153,832.00	419,062.12
4至5年	219,062.12	251,290.70
5年以上	289,518.52	53,314.52
小计	10,610,475.56	14,974,098.65
减: 坏账准备	947,536.63	563,252.82
合计	9,662,938.93	14,410,845.8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0,000.00	1.98	210,000.00	100.00						
其中：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0,000.00	1.98	210,0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400,475.56	98.02	737,536.63	7.09	9,662,938.93	14,974,098.65	100.00	563,252.82	3.76	14,410,845.83
其中：										
组合1：账龄分析组合	10,400,475.56	98.02	737,536.63	7.09	9,662,938.93	14,974,098.65	100.00	563,252.82	3.76	14,410,845.83
合计	10,610,475.56	100.00	947,536.63		9,662,938.93	14,974,098.65	100.00	563,252.82		14,410,845.8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7,022,546.97	108,849.48	1.55
1至2年	2,842,292.37	239,321.02	8.42
2至3年	83,223.58	10,844.03	13.03
3至4年	53,832.00	19,051.14	35.39
4至5年	109,062.12	69,952.44	64.14
5年以上	289,518.52	289,518.52	100.00
合计	10,400,475.56	737,536.6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563,252.82			563,252.82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年	-41,093.00		41,093.00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41,093.00		41,093.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215,376.81		168,907.00	384,283.81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737,536.63		210,000.00	947,536.63

(4) 本年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0,000.00			21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63,252.82	174,283.81			737,536.63
合计	563,252.82	384,283.81			947,536.63

(5) 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

(6)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7,359,212.47	10,817,692.04
备用金	385,228.18	1,247,284.40
往来代付款	2,660,919.79	2,177,119.09
待退税款	205,115.12	732,003.12
合计	10,610,475.56	14,974,098.65

(7)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绍兴美得宝印染有限公司	押金、租金 水电	1,469,700.00	1至2年、 4至5年	13.85	179,468.74
海宁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800,000.00	1年以内、 1至2年	7.54	39,880.00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项年末余 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年 末余额
浙江天马实业股份有 限公司	押金	500,000.00	1年以内	4.71	7,750.00
深圳市新瑞非融资性 担保有限公司	保证金	493,815.00	1年以内、 1至2年	4.65	10,380.84
包头晶澳太阳能科技 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 金	402,000.00	1年以内、 1至2年	3.79	6,368.40
合计		3,665,515.00		34.54	243,847.98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类别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3,356,339.10	1,831,317.16	31,525,021.94	29,933,546.09	1,803,150.21	28,130,395.88
在产品	207,239,243.14	2,176,462.53	205,062,780.61	76,445,455.15	2,063,332.77	74,382,122.38
库存商品	12,428,741.10		12,428,741.10	1,619,792.99		1,619,792.99
发出商品				957,660.42		957,660.42
合计	253,024,323.34	4,007,779.69	249,016,543.65	108,956,454.65	3,866,482.98	105,089,971.67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803,150.21	1,325,134.17		1,296,967.22		1,831,317.16
在产品	2,063,332.77	113,129.76				2,176,462.53
合计	3,866,482.98	1,438,263.93		1,296,967.22		4,007,779.69

8.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41,032,059.70	1,866,958.72	39,165,100.98	22,826,223.29	990,658.09	21,835,565.20
1至2年	6,261,121.85	797,666.92	5,463,454.93			
合计	47,293,181.55	2,664,625.64	44,628,555.91	22,826,223.29	990,658.09	21,835,565.20

(2) 合同资产按减值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47,293,181.55	100.00	2,664,625.64	5.63	44,628,555.91	22,826,223.29	100.00	990,658.09	4.34	21,835,565.20
其中：										
组合1：水处理系统合同形成的已验收未通过质保期的应收款项	47,293,181.55	100.00	2,664,625.64	5.63	44,628,555.91	22,826,223.29	100.00	990,658.09	4.34	21,835,565.20
合计	47,293,181.55	100.00	2,664,625.64		44,628,555.91	22,826,223.29	100.00	990,658.09		21,835,565.2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年末余额		
	合同资产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41,032,059.70	1,866,958.72	4.55
1-2年	6,261,121.85	797,666.92	12.74
合计	47,293,181.55	2,664,625.64	

(3) 本年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核销	年末余额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990,658.09	1,673,967.55			2,664,625.64
合计	990,658.09	1,673,967.55			2,664,625.64

9.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6,012,712.96	39,963.97
预缴增值税	30,365,295.40	
其他预缴税款	4,005,455.47	177,051.65
合计	40,383,463.83	217,015.62

10.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1,575,539.13	1,575,539.13
(2) 本年增加金额		
— 外购		
(3) 本年减少金额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处置		
(4) 年末余额	1,575,539.13	1,575,539.13
2.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上年年末余额	1,122,571.73	1,122,571.73
(2) 本年增加金额	74,838.12	74,838.12
—计提或摊销	74,838.12	74,838.12
(3) 本年减少金额		
—处置		
(4) 年末余额	1,197,409.85	1,197,409.85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年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年减少金额		
—处置		
(4) 年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378,129.28	378,129.28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452,967.40	452,967.40

1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25,247,459.22	25,045,684.9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5,247,459.22	25,045,684.93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13,572,049.03	23,052,611.25	463,729.64	2,101,311.85	1,042,924.40	40,232,626.17
(2) 本年增加金额		2,444,806.34	5,848.67	849,637.68	228,687.15	3,528,979.84
—购置		826,782.44	5,848.67	849,637.68	213,835.66	1,896,104.45
—在建工程转入		1,618,023.90			14,851.49	1,632,875.39
(3) 本年减少金额		223,499.71		150,000.00		373,499.71
—处置或报废		223,499.71		150,000.00		373,499.71
(4) 年末余额	13,572,049.03	25,273,917.88	469,578.31	2,800,949.53	1,271,611.55	43,388,106.30
2. 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5,451,659.98	7,072,984.40	413,583.25	1,445,424.78	803,288.83	15,186,941.24
(2) 本年增加金额	646,738.02	2,184,514.96	20,746.44	162,900.54	116,693.33	3,131,593.29
—计提	646,738.02	2,184,514.96	20,746.44	162,900.54	116,693.33	3,131,593.29
(3) 本年减少金额		35,387.45		142,500.00		177,887.45
—处置或报废		35,387.45		142,500.00		177,887.45
(4) 年末余额	6,098,398.00	9,222,111.91	434,329.69	1,465,825.32	919,982.16	18,140,647.08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2) 本年增加金额						
— 计提						
(3) 本年减少金额						
— 处置或报废						
(4) 年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7,473,651.03	16,051,805.97	35,248.62	1,335,124.21	351,629.39	25,247,459.22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8,120,389.05	15,979,626.85	50,146.39	655,887.07	239,635.57	25,045,684.93

12.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资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7,180,181.84		7,180,181.84	7,110,864.09		7,110,864.09
合计	7,180,181.84		7,180,181.84	7,110,864.09		7,110,864.09

(2)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废气收集装置				200,515.73		200,515.73
贮水设备				50,407.95		50,407.95
再生树脂设备				914,351.67		914,351.67
超纯水装置	7,158,462.05		7,158,462.05	5,945,588.74		5,945,588.74
20t/h 超纯水临时系统	560,198.79		560,198.79			
合计	7,718,660.84		7,718,660.84	7,110,864.09		7,110,864.09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 算 数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 产金额	本年其他减 少金额	年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废气收集装置		200,515.73	51,058.17	251,573.90								自筹资金
贮水设备		50,407.95		50,407.95								自筹资金
昕欣项目			401,690.38	401,690.38								自筹资金
再生树脂设备		914,351.67		914,351.67								自筹资金
康佳 98 寸彩电项目			14,851.49	14,851.49								自筹资金
超纯水装置		5,945,588.74	1,212,873.31			7,158,462.05						自筹资金
20t/h 超纯水临时系 统			560,198.79			560,198.79						自筹资金
合计		7,110,864.09	2,240,672.14	1,632,875.39		7,718,660.84						

13.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著作权	系统软件	专利权及商标权	排污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1,323,533.00	2,336,247.86	470,044.13	72,610.94	8,559,900.00	12,762,335.93
(2) 本年增加金额						
—购置						
(3) 本年减少金额						
—处置						
(4) 年末余额	1,323,533.00	2,336,247.86	470,044.13	72,610.94	8,559,900.00	12,762,335.93
2. 累计摊销						
(1) 上年年末余额	677,250.63	388,407.01	275,750.94	60,582.58	1,890,311.25	3,292,302.41
(2) 本年增加金额	83,780.85	255,648.06	75,299.09	1,061.27	427,995.00	843,784.27
—计提	83,780.85	255,648.06	75,299.09	1,061.27	427,995.00	843,784.27
(3) 本年减少金额						
—处置						
(4) 年末余额	761,031.48	644,055.07	351,050.03	61,643.85	2,318,306.25	4,136,086.68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年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年减少金额						
—处置						
(4) 年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562,501.52	1,692,192.79	118,994.10	10,967.09	6,241,593.75	8,626,249.25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646,282.37	1,947,840.85	194,293.19	12,028.36	6,669,588.75	9,470,033.52

14.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车间改造	817,270.90	179,816.51	314,248.88		682,838.53
合计	817,270.90	179,816.51	314,248.88		682,838.53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2,011,965.11	7,880,369.19	44,196,335.07	6,708,776.2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0,977,486.38	1,646,622.96	3,896,593.64	584,489.04
预提费用	4,392,014.39	658,802.16		
合计	67,381,465.88	10,185,794.31	48,092,928.71	7,293,265.30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年末		上年年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185,794.31		7,293,265.30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亏损	42,671.21	31,297.82
合计	42,671.21	31,297.8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年份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备注
无期限	42,671.21	31,297.82	
合计	42,671.21	31,297.82	

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购房款	736,595.11		736,595.11	736,595.11		736,595.11
合计	736,595.11		736,595.11	736,595.11		736,595.11

其他非流动资产为原应收账款-内蒙古锋威硅业有限公司的余额736,595.11元转入的以房抵债款，公司暂未办理房产证。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7.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				上年年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4,711,236.23	54,711,236.23	其他	保函保证金及承兑汇 票保证金、司法冻结	205,800.00	205,800.00	其他	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9,200,148.97	9,200,148.97	质押	票据质押	5,282,150.50	5,282,150.50	质押	票据质押
应收账款	28,573,063.97	24,640,451.07	质押	借款质押	51,114,027.45	47,263,936.77	质押	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	13,572,049.03	7,473,651.03	抵押	借款抵押	13,572,049.03	8,120,389.05	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8,559,900.00	6,241,593.75	抵押	借款抵押	8,559,900.00	6,669,588.75	抵押	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1,575,539.13	452,967.40	抵押	借款抵押
合计	114,616,398.20	102,267,081.05			80,309,466.11	67,994,832.47		

18.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质押、抵押及保证借款	44,763,500.00	53,569,615.66
保证借款	80,400,000.00	35,200,000.00
信用借款		4,000,000.00
未到期利息	235,668.36	101,092.67
合计	125,399,168.36	92,870,708.33

(2) 年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9. 应付票据

种类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7,159,600.23	5,282,150.50
合计	77,159,600.23	5,282,150.50

本年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1,065,495.08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银行到期未扣款,已于 2024 年 1 月 2 日支付。

20.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货款	82,603,702.53	49,996,852.51
应付设备工程款及其他	18,007,393.43	12,179,411.54
合计	100,611,095.96	62,176,264.05

(2) 年末无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21.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货款	139,618,861.22	98,352,540.97
合计	139,618,861.22	98,352,540.97

(2) 年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22.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6,968,733.29	39,485,921.92	38,332,019.37	8,122,635.8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0,189.18	2,053,110.98	2,119,686.77	3,613.39
辞退福利		10,000.00	10,000.00	
合计	7,038,922.47	41,549,032.90	40,461,706.14	8,126,249.23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872,775.48	37,192,539.74	35,944,477.23	8,120,837.99
(2) 职工福利费		799,094.13	799,094.13	
(3) 社会保险费	81,872.06	996,873.80	1,076,948.01	1,797.85
其中: 医疗保险费	77,936.66	835,083.77	911,295.59	1,724.84
工伤保险费	10.16	83,803.40	83,740.55	73.01
生育保险费	3,925.24	77,986.63	81,911.87	
(4) 住房公积金	14,085.75	497,414.25	511,500.00	
合计	6,968,733.29	39,485,921.92	38,332,019.37	8,122,635.8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57,746.59	1,996,206.49	2,050,496.66	3,456.42
失业保险费	12,442.59	56,904.49	69,190.11	156.97
合计	70,189.18	2,053,110.98	2,119,686.77	3,613.39

23.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677,531.99	14,901,697.79
企业所得税	1,014,648.87	891,563.30
个人所得税	72,651.35	42,389.38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753.71	1,058,112.82
教育费附加	21,323.02	471,039.7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215.34	266,028.59
房产税	116,926.16	18,553.34
印花税	33,702.30	16,851.15
土地使用税	18,571.25	45,169.52
合计	2,019,323.99	17,711,405.60

24.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项	19,857,932.18	4,595,866.59
合计	19,857,932.18	4,595,866.59

24.1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往来款及其他	1,735,041.26	1,917,616.47
代垫备用金	1,534,487.61	619,383.93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投标保证金	90,000.00	85,000.00
应付费用报销	2,964,441.05	1,973,866.19
增资款	13,533,962.26	
合计	19,857,932.18	4,595,866.59

报告期内,公司定向发行股票200万股,新增股份于2024年1月19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暂将收到的认购资金14,000,000.00元转入其他应付款,发行费用466,037.74元从中扣减。

(2) 年末无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25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2,250,000.00	1,000,000.00

26.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转销项税	26,195,641.56	2,989,787.38
已背书或贴现未终止确认票据	5,758,869.00	
合计	31,954,510.56	2,989,787.38

27. 长期借款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抵押及保证借款	8,425,000.00	9,000,000.00
保证借款	28,500,000.00	
合计	36,925,000.00	9,000,000.00

28. 预计负债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1,519,410.54	4,392,014.39	1,519,410.54	4,392,014.39	质量保证金
合计	1,519,410.54	4,392,014.39	1,519,410.54	4,392,014.39	

29. 股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变动增(+)减(-)					年末余额
		发行新 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60,000,000.00						60,000,000.00

30. 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 价)	76,638,558.70			76,638,558.70
合计	76,638,558.70			76,638,558.70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1.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金额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535.23	8,226.03			8,226.03			-19,309.20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7,535.23	8,226.03			8,226.03			-19,309.2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7,535.23	8,226.03			8,226.03			-19,309.20

32.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143,027.90	4,560,648.63		12,703,676.53
合计	8,143,027.90	4,560,648.63		12,703,676.53

33.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41,779,508.59	59,826,802.11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43,005,507.21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1,779,508.59	16,821,294.90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291,097.91	35,424,654.1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560,648.63	2,216,440.4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020,000.00	8,25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74,489,957.87	41,779,508.59

3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44,056,158.76	416,191,304.90	428,271,089.27	324,480,159.26
其他业务	453,461.93	74,838.12	387,734.26	74,838.12
合计	544,509,620.69	416,266,143.02	428,658,823.53	324,554,997.38

营业收入明细: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水处理系统	439,201,439.26	320,729,677.58
水处理系统维护保养及相关配件、耗材销售	47,328,509.07	58,170,641.55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印染碱减量白泥回收利用	57,526,210.43	49,370,770.14
其他	453,461.93	387,734.26
合计	544,509,620.69	428,658,823.53

35.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29,427.21	1,546,418.03
教育费附加	530,871.72	694,002.77
地方教育税附加	401,912.38	413,994.25
房产税	489,296.46	114,922.73
土地使用税	113,937.35	80,235.05
车船使用税	89,416.05	58,933.03
印花税	6,858.80	
其他	58,599.22	2,010.00
合计	2,920,319.19	2,910,515.86

36.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职工薪酬	9,295,752.45	5,785,534.95
售后费用	4,616,749.82	3,316,504.20
业务招待费	1,888,648.65	1,884,329.18
折旧摊销	12,948.33	7,100.76
差旅费	2,098,224.73	1,237,979.21
广告宣传费	390,597.04	25,177.35
办公费	40,095.58	196,065.02
投标费用	801,621.60	284,094.16
其他	2,068,172.71	377,172.65
合计	21,212,810.91	13,113,957.48

37.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职工薪酬	8,202,888.97	6,262,635.55
折旧及摊销	700,163.33	704,962.25
业务招待费	1,186,738.94	905,339.05
租赁及水电物业费	1,027,104.61	1,456,010.56
办公费	1,197,413.03	605,526.64
第三方中介费	3,530,589.79	1,656,801.05
差旅费	2,138,751.21	1,168,615.76
其他	704,685.63	382,691.93
合计	18,688,335.51	13,142,582.79

38. 研发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职工薪酬	11,782,814.91	10,097,707.79
物料消耗	6,941,026.38	9,766,136.31
折旧及摊销	917,857.44	1,023,643.50
租赁及水电物业费	1,164,578.04	739,374.10
技术服务费	1,975,368.64	2,425,139.99
差旅费	591,191.50	433,671.35
业务招待费	22,266.00	20,214.00
其他	829,632.00	1,054,714.76
合计	24,224,734.91	25,560,601.80

39.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利息费用	5,499,100.31	3,981,257.63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594.84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减: 利息收入	72,191.23	59,443.55
汇兑损益	137,318.26	1,627,898.45
票据贴现息	695,806.75	571,511.82
其他	6,260,034.09	6,121,224.35
合计	6,260,034.09	6,121,224.35

40. 其他收益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政府补助	2,848,962.62	1,253,775.15
即征即退增值税	3,289,407.71	1,930,940.41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20,291.68	8,852.47
直接减免的增值税	3,114,261.44	
合计	9,272,923.45	3,193,568.03

41.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0.98
合计		0.98

42.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61,081.02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239,429.61	-7,175,409.4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84,283.81	-401,055.48
合计	-8,684,794.44	-7,576,464.96

43.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	------	------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438,263.93	-1,803,150.21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673,967.55	79,937.50
合计	-3,112,231.48	-1,723,212.71

44.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70,266.51		-70,266.51
合计	-70,266.51		-70,266.51

45.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收入	1,000.00		1,000.00
其他	463,347.86	6,029.88	463,347.86
合计	464,347.86	6,029.88	464,347.86

46.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832.65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832.65	
公益性捐赠支出	8,000.00	30,000.00	8,000.00
诉讼损失	117,592.92		117,592.92
滞纳金	38,246.91		38,246.91
其他	5,000.00	2.10	5,000.00
合计	168,839.83	31,834.75	168,839.83

47.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239,813.21	2,914,377.42
递延所得税费用	-2,892,529.01	-1,216,001.23
合计	5,347,284.20	1,698,376.1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金额
利润总额	52,638,382.11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895,757.3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07,349.7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68,600.0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81,232.9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27,911.58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76.61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加计扣除)	-4,679,620.89
其他	
所得税费用	5,347,284.20

48.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47,291,097.91	35,424,654.15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60,000,000.00	55,416,666.67
基本每股收益	0.79	0.64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79	0.64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1)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47,291,097.91	35,424,654.15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60,000,000.00	55,416,666.67
稀释每股收益	0.79	0.64
其中:持续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0.79	0.64
终止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49.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保证金及押金	19,473,571.00	
收到的政府补助	3,168,905.48	1,262,627.62
外部往来	2,550,269.29	1,887,313.90
利息收入	72,191.23	59,443.55
合计	25,264,937.00	3,209,385.0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经营管理支出	21,537,002.23	27,239,940.54
保证金及押金	15,405,577.43	
支付的往来及其他	3,509,764.82	11,451,036.50
合计	40,452,344.48	38,690,977.04

(2)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收回保证金	3,956,562.00	993,850.00
合计	3,956,562.00	993,850.00

(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支付信用证及保函保证金	58,461,998.23	205,800.00
担保费	496,516.95	477,479.69
还股东借款		11,390,000.00
租赁负债		514,974.25
合计	58,958,515.18	12,588,253.94

(3)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的变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92,870,708.33	101,000,000.00	24,999,168.35	82,351,092.67	11,119,615.65	125,399,168.36
长期借款 (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000,000.00	40,500,000.00		1,325,000.00		49,175,000.00

5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7,291,097.91	35,424,654.15
加：信用减值损失	8,684,794.44	7,576,464.96
资产减值准备	3,112,231.48	1,723,212.71
固定资产折旧	3,131,593.29	2,843,810.63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74,838.12	74,838.12
使用权资产折旧		479,290.84
无形资产摊销	843,784.27	814,998.8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14,248.88	110,572.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70,266.5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32.6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977,967.76	4,427,481.7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9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92,529.01	-1,216,001.2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5,364,835.91	59,899,057.9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1,036,793.46	-152,259,627.4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6,523,640.63	63,873,757.4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30,304.91	23,774,343.0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承担租赁负债方式取得使用权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68,476,468.62	67,187,208.49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67,187,208.49	2,478,630.75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89,260.13	64,708,577.7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68,476,468.62	67,187,208.49
其中:库存现金	4.26	34,752.01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8,476,464.36	67,152,456.48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476,468.62	67,187,208.49
其中：持有但不能由母公司或集团内其他子公司使用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存款	14,000,000.00	19,080,032.23	募集资金，可随时用于支付
合计	14,000,000.00	19,080,032.2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4,085,352.90	205,800.00	保函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49,372,537.33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1,253,346.00		涉诉冻结金额
合计	54,711,236.23	205,800.00	

5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199,756.67
其中：美元	634.62	7.0827	4,494.82
港币	2,422,438.10	0.9062	2,195,261.85
应收账款			198,338.59
其中：美元	15,722.76	7.0827	111,359.59
港币	95,980.00	0.9062	86,979.00
合同资产			805,560.38
其中：美元	113,736.34	7.0827	805,560.38

(2) 境外经营实体

境外经营实体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香港尼普顿	香港	港币

六、 研发支出

1. 研发支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职工薪酬	11,782,814.91	10,097,707.79
物料消耗	6,941,026.38	9,766,136.31
折旧及摊销	917,857.44	1,023,643.50
租赁及水电物业费	1,164,578.04	739,374.10
技术服务费	1,975,368.64	2,425,139.99
差旅费	591,191.50	433,671.35
业务招待费	22,266.00	20,214.00
其他	829,632.00	1,054,714.76
合计	24,224,734.91	25,560,601.80
其中: 费用化研发支出	24,224,734.91	25,560,601.80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年公司合并范围未发生变更。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淮安华纯	1500 万元人民币	江苏淮安	江苏淮安	生产制造	100.00		设立
绍兴华纯	2000 万元人民币	浙江绍兴	浙江绍兴	生产制造	100.00		设立
绍兴超纯	500 万元人民币	浙江绍兴	浙江绍兴	技术服务、安装及销售		100.00	设立
深圳尼普顿	500 万元人民币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技术开发、咨询及销售	100.00		设立
香港尼普顿	10 万港币	香港	香港	技术开发、咨询及销售	100.00		设立

九、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种类、金额和列报项目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会计科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收益	2,848,962.62	1,253,775.15
合计	2,848,962.62	1,253,775.15

十、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业务部门设计和

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财务负责人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即时偿还	6个月以内	6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短期借款		80,999,195.80	46,008,005.32			127,007,201.12	125,399,168.36
应付票据		77,159,600.23				77,159,600.23	77,159,600.23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即时 偿 还	6个月以内	6个月-1年	1-5年	5年 以 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 合计	账面价值
应付账款		100,611,095.96				100,611,095.96	100,611,095.96
其他应付 款		19,857,932.18				19,857,932.18	19,857,932.18
一年内到 期的非流 动负债		2,100,726.94	12,076,038.34			14,176,765.28	12,250,000.00
其他流动 负债		31,954,510.56				31,954,510.56	31,954,510.56
长期借款				37,598,921.80		37,598,921.80	36,925,000.00
合计		312,683,061.67	58,084,043.66	37,598,921.80		408,366,027.13	404,157,307.29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即时 偿 还	6个月以内	6个月-1年	1-5年	5年 以 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 合计	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64,692,158.20	29,950,850.01			94,643,008.21	92,870,708.33
应付票据		5,282,150.50				5,282,150.50	5,282,150.50
应付账款		62,176,264.05				62,176,264.05	62,176,264.05
其他应付 款		4,595,866.59				4,595,866.59	4,595,866.59
一年内到 期的非流 动负债		676,550.00	670,350.00			1,346,900.00	1,000,000.00
其他流动 负债		2,989,787.38				2,989,787.38	2,989,787.38
长期借款				9,538,700.00		9,538,700.00	9,000,000.00
合计		140,412,776.72	30,621,200.01	9,538,700.00		180,572,676.73	177,914,776.85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多样化融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 1) 本报告期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 2)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长期带息债务金额49,175,000.00元。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于中国境内的业务基本以人民币结算,少量发生外币业务。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本年不存在其他价格风险。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	--------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第一层次公 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 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 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应收款项融资			252,700.00	252,7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52,700.00	252,700.00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名称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钱志刚	37.37	37.37
王军	22.76	22.76
刘德武	8.52	8.52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深圳市智水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员工持股平台
陶润仙	董事会秘书、董事
尹勤	财务总监(2023年8月起任职至今)
简用文	董事、前任财务总监(2023年8月离任)
厉李	监事会主席
刘文良	监事
陈举旗	监事
赵晓豪	钱志刚配偶
钱昱婷	钱志刚子女
刘华莉	王军配偶
刘华兵	王军妻弟
罗建芳	刘德武配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刘杰	刘德武子女

4. 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钱志刚、王军、刘德武、刘华莉、罗建芳	4,000,000.00	2023-1-18	2024-1-18	否
钱志刚	6,000,000.00	2023-2-9	2024-2-9	否
刘德武、钱志刚、王军	10,000,000.00	2022-12-30	2023-12-30	是
刘德武、钱志刚、王军	10,000,000.00	2023-3-10	2024-3-10	否
王军、钱志刚	20,000,000.00	2023-8-17	2024-8-17	否
王军、钱志刚	8,000,000.00	2023-11-10	2024-11-10	否
王军、钱志刚	10,000,000.00	2023-9-6	2025-9-6	否
钱志刚、王军、刘德武	10,000,000.00	2023-3-10	2024-3-10	否
王军、钱志刚	20,000,000.00	2023-9-28	2025-3-27	否
钱志刚、王军、刘德武	20,000,000.00	2023-8-11	2024-8-11	否
钱志刚、王军、刘德武	15,000,000.00	2023-11-9	2024-5-9	否
王军	10,000,000.00	2022-10-27	2025-10-25	否
钱志刚、赵晓豪	10,000,000.00	2023-6-21	2024-12-20	否
钱志刚、赵晓豪	6,000,000.00	2022-6-27	2023-6-30	是
钱志刚、赵晓豪	2,000,000.00	2022-6-27	2023-6-30	是
钱志刚、赵晓豪	8,000,000.00	2023-3-15	2024-3-14	否
王军、赵晓豪、钱志刚	8,000,000.00	2022-11-11	2023-5-14	是
钱志刚、王军、刘德武	10,000,000.00	2023-3-24	2024-3-8	否
钱志刚、赵晓豪	5,000,000.00	2023-5-30	2024-5-29	否
刘德武、王军、钱志刚	2,000,000.00	2022-6-9	2023-6-9	是
刘华莉、王军、罗建芳、刘德武、钱志刚	4,000,000.00	2022-11-30	2023-11-30	是
钱志刚、赵晓豪、王军、刘华	10,000,000.00	2022-1-18	2023-1-17	是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莉、刘德武、罗建芳				
钱志刚、赵晓豪、王军、刘华	3,000,000.00	2022-1-24	2023-1-5	是
莉、刘德武、罗建芳				
刘德武、王军、钱志刚、刘华	6,000,000.00	2022-6-29	2023-6-29	是
莉、罗建芳				
刘德武、王军、钱志刚、刘华	3,000,000.00	2022-8-26	2023-8-25	是
莉、罗建芳				
钱志刚、王军、刘德武	1,831,752.09	2022-9-23	2023-8-25	是
钱志刚、王军、刘德武	3,168,247.91	2022-9-29	2023-8-25	是
钱志刚	6,000,000.00	2022-4-11	2023-4-7	是
钱志刚、赵晓豪	8,000,000.00	2022-4-13	2023-4-10	是

(2)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606,464.09	2,042,759.98

5. 关联方应收应付等未结算项目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刘文良	6,934.60	107.49	12,122.60	179.41
	钱昱婷			23,271.50	344.42
	厉李			42,672.38	631.55

(3)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陶润仙	398.00	
	简用文	863.02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厉李	4,938.25	
	陈举旗	1,754.00	
	钱昱婷	36,558.00	
	刘华兵	1,389.50	
	刘杰	18,014.58	48,307.00

十三、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拟以截至2024年3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62,000,000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63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10,106,000.00元(含税),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十五、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	169,203,665.38	155,722,698.40
1至2年	52,990,235.96	18,982,334.08
2至3年	12,379,097.40	10,370,488.96
3至4年	7,009,595.64	5,479,967.94
4至5年	4,728,725.99	11,597,968.10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5年以上	20,199,427.07	14,212,738.54
小计	266,510,747.44	216,366,196.02
减：坏账准备	44,233,369.47	38,483,592.79
合计	222,277,377.97	177,882,603.23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145,656.65	5.68	15,145,656.65	100.00		17,837,332.76	8.24	17,837,332.76	100.00	
其中: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145,656.65	5.68	15,145,656.65	100.00		17,837,332.76	8.24	17,837,332.76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1,365,090.79	94.32	29,087,712.82	11.57	222,277,377.97	198,528,863.26	91.76	20,646,260.03	10.40	177,882,603.23
其中:										
组合1: 账龄分析组合	250,759,089.19	94.09	29,087,712.82	11.60	221,671,376.37	191,598,781.34	88.55	20,646,260.03	10.78	170,952,521.31
组合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606,001.60	0.23			606,001.60	6,930,081.92	3.20			6,930,081.92
合计	266,510,747.44	100.00	44,233,369.47		222,277,377.97	216,366,196.02	100.00	38,483,592.79		177,882,603.2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68,597,663.78	7,671,193.69	4.55
1至2年	52,990,235.96	6,750,956.06	12.74
2至3年	12,379,097.40	2,953,652.64	23.86
3至4年	7,009,595.64	3,565,080.34	50.86
4至5年	4,728,725.99	3,093,059.67	65.41
5年以上	5,053,770.42	5,053,770.42	100.00
合计	250,759,089.19	29,087,712.82	

(3) 本年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837,332.76		230,347.92	2,461,328.19		15,145,656.6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646,260.03	8,664,553.26		223,100.47		29,087,712.82
合计	38,483,592.79	8,664,553.26	230,347.92	2,684,428.66		44,233,369.47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684,428.6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	合同资产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6,089,891.18	2,859,600.00	38,949,491.18	12.41	2,457,540.40
云南建投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21,044,780.00	2,394,500.00	23,439,280.00	7.47	1,066,487.24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19,453,788.00	965,000.00	20,418,788.00	6.51	2,091,837.82
新疆中部合盛硅业有限公司	9,816,652.00	2,200,000.00	12,016,652.00	3.83	546,757.67
宜宾英发德耀科技有限公司	11,940,000.00		11,940,000.00	3.80	543,270.00
合计	98,345,111.18	8,419,100.00	106,764,211.18	34.02	6,705,893.13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28,879,951.96	12,337,946.17
合计	28,879,951.96	12,337,946.17

2.1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	27,872,415.42	11,799,471.26
1至2年	1,158,109.42	445,676.53
2至3年	31,809.50	103,800.00
3至4年	103,800.00	119,062.12
4至5年	119,062.12	250,904.00
5年以上	289,126.52	38,222.52
小计	29,574,322.98	12,757,136.43
减: 坏账准备	694,371.02	419,190.26
合计	28,879,951.96	12,337,946.17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0,000.00	0.71	210,000.00	100.00						
其中: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0,000.00	0.71	210,0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364,322.98	99.29	484,371.02	1.65	28,879,951.96	12,757,136.43	100.00	419,190.26	3.29	12,337,946.17
其中:										
组合1: 账龄分析组合	7,068,014.17	23.90	484,371.02	6.85	6,583,643.15	12,734,916.43	99.83	419,190.26	3.29	12,315,726.17
组合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22,296,308.81	75.39			22,296,308.81	22,220.00	0.17			22,220.00
合计	29,574,322.98	100.00	694,371.02		28,879,951.96	12,757,136.43	100.00	419,190.26		12,337,946.1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5,576,106.61	86,429.65	1.55
1至2年	1,158,109.42	97,512.81	8.42
2至3年	31,809.50	4,144.78	13.03
3至4年	3,800.00	1,344.82	35.39
4至5年	9,062.12	5,812.44	64.14
5年以上	289,126.52	289,126.52	100.00
合计	7,068,014.17	484,371.0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419,190.26			419,190.26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年	-41,093.00		41,093.00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41,093.00		41,093.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106,273.76		168,907.00	275,180.76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484,371.02		210,000.00	694,371.02

(4) 本年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0,000.00				21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9,190.26	65,180.76				484,371.02
合计	419,190.26	275,180.76				694,371.02

(5) 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

(6)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内部关联方往来	22,296,308.81	22,220.00
保证金及押金	5,996,820.47	10,052,519.04
备用金	337,194.74	1,119,963.02
往来代付款	943,998.96	1,562,434.37
合计	29,574,322.98	12,757,136.43

(7)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江苏淮安华纯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内部关联方往来	20,549,995.19	1年以内	69.49	
绍兴超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内部关联方往来	1,746,313.62	1年以内	5.90	
海宁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800,000.00	1年以内、1至2年	2.71	39,880.00
深圳市新瑞非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	保证金	493,815.00	1年以内、1至2年	1.67	10,380.84
包头晶澳太阳能科技有限	保证金、押金	402,000.00	1年以内、	1.36	6,368.40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 年末余额合计数 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公司			1至2年		
合计		23,992,123.81		81.13	56,629.24

3.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0,083,591.00		40,083,591.00	40,083,591.00		40,083,591.00
合计	40,083,591.00		40,083,591.00	40,083,591.00		40,083,591.00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上年年末 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淮安华纯	15,000,000.00						15,000,000.00	
绍兴华纯	20,000,000.00						20,000,000.00	
深圳尼普顿	5,000,000.00						5,000,000.00	
香港尼普顿	83,591.00						83,591.00	
合计	40,083,591.00						40,083,591.00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87,106,424.40	398,467,319.14	383,710,041.32	304,451,640.27
其他业务	1,060,726.92	74,838.12	783,960.67	74,838.12
合计	488,167,151.32	398,542,157.26	384,494,001.99	304,526,478.39

营业收入明细: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水处理系统	441,042,147.22	320,729,677.58
水处理系统维护保养及相关配件、耗材销售	44,458,663.84	61,985,694.45
印染碱减量白泥回收利用	1,605,613.34	994,669.29
其他	1,060,726.92	783,960.67
合计	488,167,151.32	384,494,001.99

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0,266.5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777,548.8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30,347.92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5,508.0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3,233,138.26	
所得税影响额	498,707.4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2,734,430.84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77	0.79	0.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45	0.74	0.74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0,266.5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777,548.8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30,347.9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5,508.03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233,138.26
减:所得税影响数	498,707.4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734,430.84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